

汉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开稿)

汉阴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八月

前 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谱写汉阴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等要求和《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安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结合汉阴实际，编制《汉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立足汉阴县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和社会经济发展需求，落实新发展理念，以国土空间有效保护、有序开发和高效利用为主线，对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资源要素配置、生态环境整治修复、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城区规划、区域协同发展等作出总体部署和统筹安排。

《规划》是汉阴县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总行动纲领；是实现全县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和高效能治理的空间保障；是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是编制相关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的指导和约束。

规划范围包括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空间层级。县域范围与汉阴县行政辖区范围一致，辖城关镇、观音河镇、铁佛寺镇、双河口镇、平梁镇、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汉阳镇、漩渦镇，共10个镇，总面积1365.18平方公里。中心城区范围涉及城关镇、

涧池镇、蒲溪镇、平梁镇部分用地，面积 1819.81 公顷。规划期为 2021-2035 年。规划基期年 2020 年，规划目标年 2035 年，近期目标年 2025 年。

目 录

| | |
|-----------------------|----|
| 前 言 | 1 |
| 第一章 规划基础 | 1 |
|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 1 |
|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 3 |
| 第三节 面临形势 | 7 |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9 |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 9 |
| 第二节 规划原则 | 9 |
| 第三节 战略定位 | 10 |
| 第四节 规划目标 | 12 |
| 第三章 国土空间格局 | 14 |
| 第一节 总体格局 | 14 |
| 第二节 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 | 14 |
| 第三节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 | 15 |
| 第四节 规划分区 | 17 |
| 第五节 主体功能分区 | 23 |
| 第四章 保障富硒和美的乡村空间 | 25 |
| 第一节 乡村空间格局 | 25 |
| 第二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 26 |

| | |
|-------------------------|----|
| 第三节 优化农业生产布局 | 28 |
| 第四节 村庄分类引导 | 29 |
| 第五节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 32 |
| 第五章 守护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 | 35 |
| 第一节 生态安全格局 | 35 |
| 第二节 守护汉江助力廊道生境 | 35 |
| 第三节 筑牢秦巴山脉生态安全屏障 | 36 |
| 第四节 加强多斑块生态安全保护 | 37 |
| 第五节 自然保护地保护 | 37 |
| 第六节 构筑生态安全体系 | 39 |
| 第六章 建设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 | 42 |
| 第一节 优化城镇体系 | 42 |
| 第二节 建设集约高效的产业空间 | 45 |
| 第三节 构建和谐宜居的生活空间 | 48 |
| 第七章 保护特色鲜明的文化空间 | 51 |
| 第一节 建立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 51 |
| 第二节 自然遗产保护 | 51 |
| 第三节 历史遗产保护 | 52 |
| 第四节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 | 54 |
| 第五节 城乡特色风貌塑造与旅游发展 | 55 |
| 第八章 资源开发利用保护 | 59 |
| 第一节 建设用地集约利用 | 59 |

| | |
|-----------------------|-----|
| 第二节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 61 |
|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 63 |
| 第四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 65 |
| 第九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66 |
|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 66 |
| 第二节 生态修复 | 68 |
| 第三节 整治修复重点项目 | 70 |
| 第十章 国土空间支撑保障 | 73 |
|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 73 |
| 第二节 区域基础设施 | 75 |
|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 79 |
|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 | 81 |
| 第十一章 中心城区 | 89 |
| 第一节 性质规模与规划范围 | 89 |
| 第二节 功能结构与用地布局 | 89 |
| 第三节 住房保障与社区生活圈 | 94 |
| 第四节 交通组织 | 99 |
| 第五节 市政基础设施 | 103 |
| 第六节 公共服务设施 | 108 |
| 第七节 商业服务业设施 | 112 |
| 第八节 工业和物流仓储用地 | 112 |
| 第九节 公共空间与蓝绿网络 | 113 |

| | |
|--------------------|-----|
| 第十节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 116 |
| 第十一节 城市设计 | 118 |
| 第十二节 城市更新 | 122 |
| 第十三节 综合防灾减灾 | 123 |
| 第十二章 区域协同 | 127 |
| 第一节 生态共保共治 | 127 |
| 第二节 区域联动发展 | 128 |
| 第三节 产业协作共谋 | 129 |
| 第四节 交通互联互通 | 131 |
| 第五节 文化共融发展 | 131 |
| 第十三章 镇规划引导 | 133 |
| 第一节 城关镇 | 133 |
| 第二节 涧池镇 | 134 |
| 第三节 蒲溪镇 | 135 |
| 第四节 平梁镇 | 136 |
| 第五节 双乳镇 | 137 |
| 第六节 铁佛寺镇 | 137 |
| 第七节 漩渦镇 | 138 |
| 第八节 汉阳镇 | 139 |
| 第九节 双河口镇 | 140 |
| 第十节 观音河镇 | 141 |
|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 | 142 |

| | |
|------------------|-----|
| 第一节 近期规划 | 142 |
| 第二节 规划传导 | 146 |
| 第三节 实施保障措施 | 151 |

第一章 规划基础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地处秦巴腹地，汉江生态经济带重要组成。汉阴县位于陕南秦巴山区，与安康市汉滨区、紫阳县，石泉县、宁陕县和汉中市镇巴县、西乡县毗邻，处在大西安米字形格局的南部通道上，是大西安与武汉城市群、成渝城市群连接的通过性空间。汉阴县地处汉江生态经济带主轴线上，是汉江生态经济带的重要组成部分，十天高速、316国道和阳安铁路穿境而过，具有承东带西的重要作用。

北枕秦岭，南倚巴山，呈现三山夹两川的格局。汉阴县北枕秦岭，南倚巴山，凤凰山横亘东西，汉水、月河分流其间，形成三山夹两川的地理格局。县境东西宽约 51km，南北长约 58km，除月河川道外，大部分为浅山丘陵，地势沿两川向三山次第抬升，兼有中山、低山、丘陵及河谷川道。海拔 1000 米以上的高峰 234 座，平均每平方公里 17 座；沟壑总长 2486 公里，平均每平方公里 1.85 公里。汉阴县境内最高处为境西凤凰山主峰铁瓦殿（离尘寺），海拔 2128 米，最低处为漩涡镇镇区，海拔 290 米。县城位于月河川道中部，海拔 360 米。全县 25°以上土地面积 107619.79 公顷，占汉阴县县域面积为 78.83%。

生态基底优良，生物系统多样。汉阴县集合了森林、草地、湿地、江河等自然地类，生态基底较好，生态要素较为丰富。生态保护

极重要区占全县总面积 45.35%，主要位于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秦岭南麓、观音河国家湿地公园、南部巴山以及汉江流域。汉阴县境内分布林木资源有 108 科 300 种，中药材种类约有 48 科 250 余种，其中珍稀树种有银杏、樟树、楠木、三尖杉等；野生动物有 400 多种，其中珍稀野生动物主要有羚牛、黑熊、豹子、果子狸等数十种。

水资源丰富，汉江、月河穿流其间。汉阴县全境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境内溪涧纵横，沟河密布，地表径流量充沛，水资源较为丰富。境内主要河流有汉江、月河、观音河、洞河等，其中汉江在境内流长 21 公里。汉阴县年径流量 5.19 亿立方米，地下水储量 9721.82 万立方米，可供利用的水能资源 10060.15 万千瓦，水面 3.1 万亩。

矿产资源种类多，金矿储量大。截至 2020 年末，汉阴县已探明的矿产资源有砂金、脉金，瓦板石、石灰岩、大理石、板石，花岗岩、石英砂，煤炭等 19 种，产地 64 处。现已探明岩金储量 15669.91 千克，砂金资源储量 6663.63 千克，瓦板岩 1 亿立方米，水泥用石灰岩资源储量 606 万吨，其中金矿属于国家战略性矿产。矿产资源种类较多，矿山开采历史悠久，单一矿产多、共伴生矿产少。

凤堰梯田、三沈故里，多源文化交融。汉阴地处南北汇聚、东西衔接的文化交汇区域，是明清湖广移民文化与巴蜀文化、汉水文化兼容并蓄之地，形成了多元并存的历史文化资源。全县共有 1 处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2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5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 9 处传统村落，其中凤堰梯田是目前秦巴山区考古发现的面积最大、保存最完整的清代梯田，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同时，汉阴是以沈尹

默、沈士元、沈兼士三位五四先驱为代表的“三沈故里”，是乡规民约、礼序家训的传承之地，也是以沈启贤、杨弃、何振亚三位抗日先烈为代表的“陕南人民抗日第一军”英勇奉献、不畏艰难的革命之地。

第二节 开发保护现状

一、主要特征

耕地数量总体稳定。汉阴县耕地面积为 18053.74 公顷，其中水田面积 6234.1 公顷，占耕地面积 33.53%；水浇地 85.00 公顷，占耕地面积 1.47%，旱地面积 11734.64 公顷，占耕地面积 65.00%。已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12330.37 公顷，占全县耕地总面积 66.24%，耕地质量总体稳定。

生态保护卓有成效。汉阴县森林覆盖率较高，达到 68.57%。境内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100%，其中汉江、月河出境断面水质分别稳定保持在国家地表水 II 类、III 类标准，大木坝绿源水源地水质稳定在国家地表水 II 类标准。空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0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40 天，高于国省平均水平。设立自然保护地 2 处，划定自然保护地 82.11 平方公里，占县域总面积的 6.02%。以汉阴观音河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与凤凰山国家级森林自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初步建立，秦岭、巴山等重要生态功能区得到有效保护。

一二三产稳步发展。国民生产总值稳步增长，产业结构不断优化，2020 年汉阴县生产总值 100.15 亿元，三次产业比重为 18.5:42.5:39。现代农业提质增效，以富硒粮油、富硒茶、富硒林果

为主导的“3+X”特色农业产业体系基本形成，获评“全国食品工业强县”、“全国十大富硒之乡”等荣誉。循环经济持续发力，围绕月河工业集中区“一区三园”的发展格局，形成以核心龙头企业为引领的产业发展模式和协作机制，获评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特色文旅稳步推进，依托文化、生态、康养等优势资源，打造集文化产业、全域旅游为主导的生态康养产业集群，获评“全国生态特色旅游县”等荣誉。

人口及产业沿月河川道聚集。汉阴人口密度分布不均衡，北部铁佛寺镇、双河口镇、观音河镇常住人口数量均低于1万人，月河川道的双乳镇、蒲溪镇、涧池镇、城关镇、平梁镇人口密度远高于南北山区，人口沿月河川道集中趋势明显。汉阴现状产业发展沿月河流域川道线性集聚，呈现出带状的走廊式产业分布形态。主要以汉阴中心城区为核心，以月河工业园区为集聚增长点，形成了现代农业、新型工业、商贸服务为主的产业聚集空间。

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提升。棚户区改造及老旧小区改造取得成效，首座人行天桥建成并投入使用，居民小区配电设施改造完成，天然气次高压管网全线贯通，天然气门站和汽车加气站建成投入使用，城镇污水处理率、垃圾处理率分别达到93.8%和100%。2020年建成3个国家卫生镇、41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和8个省级美丽宜居示范村。

城乡基础设施承载力不断提升。全县公路总里程达2595公里，公路网密度达到190公里/百平方公里。国道G541汉阴段、汉

阳汉江大桥等重点交通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建制村通客车实现全覆盖。建成农村饮水工程 139 处，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9.31%，集中供水率 96.48%。城乡电网配电自动化覆盖率 100%，供电可靠率 99.72%。

二、存在问题与风险

耕地保护压力大，宜耕后备资源有限。汉阴县常住人口 240188 人，人均耕地面积为 1.16 亩，人均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为 0.85 亩，人均耕地面积与全省人均耕地面积基本持平，耕地中水浇地少，旱地占比达 65.90%。受地形地貌影响，汉阴县平地少，坡耕地多，25°以上坡耕地占全县耕地面积的 25.77%，高出全省坡耕地平均占比 10.19 个百分点。耕地“碎片化”现象严重，耕作条件差；农民弃耕抛荒现象常见，耕地“非农化”、“非粮化”问题依然存在；耕地后备资源严重不足整治复垦新增耕地空间有限，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压力大。

生态环境保护任务重，水土流失仍需治理。水土流失是全县较为突出的生态风险，其海拔高差大，坡度等级高，现状全县水土流失面积 1141.12 公顷，亟需治理。汉江流域农业、城镇发展导致资源、环境承载压力增大，月河川道工业带的发展增加月河流域的环境承载压力，汉江与月河流域的资源环境超载问题凸显。汉阴县作为安康市域副中心城市，承接了安康市工业发展的需要，生态环境保护任务日益增加。

城镇化水平较低，产业发展动能不足。汉阴县现状城镇人口为 105704 人，城镇化水平为 44.01%，低于陕西省 62.66% 的平均水平

和全国 63.89%的平均水平。与陕南各县对比，汉阴县经济总量仍然较小，农产品缺乏地域品牌，附加值低；工业产业化、科技化水平较低，用地分散；现代服务业带动效益不强。产业发展缺乏有效支撑，现代化、规模化、科技化发展动力不足，经济增长较为缓慢。虽然三次产业结构逐步趋向合理，但是产业结构整体转换能力、应变能力及创新能力有待增强。

城乡发展不均衡，风貌品质仍需提升。汉阴县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基本完善，但城乡发展不均衡问题较为突出。现状教育设施和体育设施均存在向中心城区集中情况，可达性仍存问题；汉阴县镇村两级医疗机构诊疗量占全县总诊疗量的 57.7%，低于安康市现状 64%的水平，基层医疗机构的卫生防疫作用有待加强；县级文化设施丰富度较低，镇村设施质量不高；应对人口老龄化和空心村问题的城乡社区居家照料中心、农村互助幸福院配置不完善。由于风貌建设方面引导不足，城市风貌具有自发性、随意性的特点；城市空间未能较好的利用自然地理的环境优势和人文遗址的文化优势。

全县地形复杂，地质灾害点多面广。汉阴县山地面积占比较大，山高、谷深、坡陡、地薄，易滑地层分布广泛，地质构造较为复杂，降雨强度分布不均，植被发育程度差异大，导致地质灾害的区域差异明显。汉阴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共有 79 处，其中漩涡镇地质灾害隐患点高达 20 处。自然灾害网格化综合防灾单元建设不完善，防灾减灾安全防护设施、应急装备、人才等配套与安全韧性建设要求具有一定

的差距。极端天气引发的滑坡、崩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频发，城乡局部地区生产生活空间存在地质灾害的风险。

第三节 面临形势

“一带一路”、西部大开发战略促进区域合作与要素流动。紧抓发展机遇，积极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推动区域产业链协同，深化跨区域合作，推动秦创原总窗口地市协同创新基地落户；推进道路交通、汉江水运互联互通；塑造地域文化特色，推动品牌建设；培育特色产业促进区域产业规模化品牌化，形成区域合作新格局。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明绿色低碳循环高效的新方向。我国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面向国家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主题，必须深入挖掘绿色发展优势，坚持生态经济化和经济生态化发展路径，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处理好生态保护与地方经济发展之间的关系，加速构建绿色低碳循环高效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战略推动全域城乡均衡发展。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做好山水文章，统筹建设和美乡村，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推动城乡融合发展高度；加快推进省级农业园区建设，带动区域发展，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解决城乡发展不均衡问题。

汉江生态经济带、陕南绿色循环发展强化绿色可持续发展。汉阴县作为汉江生态经济带上的重要节点城市，应深入贯彻绿水青山

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以经济生态化、生态经济化为路径，探索生态环境保护与产业融合发展新模式，打造优质绿色农产品基地，推动工业绿色低碳发展，创建精品旅游路线，合力建设汉江生态经济带绿色发展先行。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来陕考察和瞻仰延安革命纪念地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入落实国家“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落实陕西省、安康市相关部署，落实汉阴县“5775”发展战略，着力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加快构建科学适度有序的国土空间体系，合理安排资源环境保护、国土空间开发、国土综合整治、生态修复和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提升国土空间品质和利用效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促进汉阴县经济社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

第二节 规划原则

底线思维，安全发展。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促进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开发适宜性相协调，确保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水安全。

节约集约、绿色高效。严格落实节约集约用地制度，实施建设用地总量和质量双控，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挖掘流量。推动水资源集

约节约利用，提升土地等自然资源的利用绩效。落实国省减碳目标，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推动全社会绿色低碳发展。

区域协同，城乡统筹。落实区域协同发展战略，加快推进陕南区域一体化发展，实现区域功能一体、设施共享、产业共性、生态共保、环境共治。落实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发展战略，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健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保障基本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

传承文化，彰显魅力。坚定文化自信，注重文明传承、文化延续，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引导各类历史文化资源合理利用，强化文化旅游等相关产业发展，打造魅力文化空间。延续地域山水格局，彰显山水城市独特魅力，重塑城乡特色风貌，提升地域识别度。

以人为本，品质发展。保障公共服务和公共空间供给，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为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提供空间保障；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的社区生活圈，保障安全性，提供便利性，增加健康性，不断提升城乡居民幸福感、获得感。

第三节 战略定位

立足汉阴县在全市、全省、秦巴山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中的战略地位，结合县域本底自然资源禀赋、社会经济发展水平、产业基础和发展趋势、历史人文特色，在新材料产业、富硒食品产业、生态旅游产业等领域多点发力并作出示范，建设安康市域副中心城市。

市，实现“锦绣汉阴”这一秀美蓝图。

安康市域副中心城市。发挥汉阴在安康市的辐射带动作用，紧扣安康市域副中心城市建设目标。向东加强与安康中心城区的对接，在产业、生态、交通、设施、文化等方面协同联动，联合月河川道城镇实现一体化协调发展与建设。

陕南生态保护与绿色产业创新发展示范区。利用良好的生态资源，全面落实生态立县战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推动生态保护系统化、环境治理精细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坚持创新引领，突出新材料、富硒食品、生态旅游三大产业集群长久发展目标，构建具有汉阴特色的绿色产业体系。

富硒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区。依托富硒资源优势，以实施“硒+X”战略为牵引，大力推进富硒粮油、富硒林果等标准化生产、精深化加工、品牌化营销，加快健全富硒食品全产业链标准体系，积极参与富硒产品标准制定，推动富硒食品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攀升，不断巩固农业基础。

陕南新材料产业发展聚集区。聚焦新材料产业中碳素材料、化工材料、新型建筑材料、生物材料、精细轻纺材料等五大领域。积极培育引进智能终端、智能电子、智能穿戴、电子线束等电子信息产业，发展材料产业智能制造，提升园区智慧化水平，增强园区承载力、吸引力、竞争力。

秦巴区域文旅康养基地。加强与汉水文化区各城镇的协同保护与开发；紧扣秦巴生态品牌和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地产品品牌建设，

积极融入并成为关中平原城市群、安康地区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和生态经济承载区，以凤堰古梯田、双河口历史名镇、观音河湿地公园等为特色，建设秦巴区域文旅康养基地。

第四节 规划目标

到 2035 年，全面建成安康市域副中心城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优化，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得到有效保护，秦巴山生态安全更加牢固，以县城为核心的城乡协调发展格局基本形成，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绿色产业体系基本完善，现代化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基本实现，建成富强、活力、人文、美丽、富裕的“锦绣汉阴”。

空间格局布局合理，安全和谐。全面形成汉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乡村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文化空间布局合理。耕地、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得到严格保护，区域水资源安全得到有效保障，生物多样性得到充分保护，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进一步提高，抵御自然灾害能力明显增强，城乡公共安全水平显著提升。

乡村空间富硒优质，乡村和美。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得到有效落实，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17831.16 公顷（267467.40 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2525.00 公顷（187875.00 亩）。提升耕地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夯实粮食增产基础，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利用富硒资源，壮大富硒食品产业。乡村空间布局更加合理，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和谐美丽的乡村空间基本形成。

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稳固。生态保护红线及空间管制全面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少于 35071.22 公顷。秦巴山区生态安全屏障保持稳固，森林覆盖率达到 70%，生态系统调节能力不断增强，生物多样性得到保护，汉江、月河等水质持续稳定达标。

城镇空间集约高效，宜居宜业。增强月河川道城镇带聚集能力，优化城镇发展空间，改善人居环境，完善设施支撑体系，提升城镇品质。以县域中心为引领，县域副中心镇、重点镇和一般镇协调发展的城镇体系更加完善。城镇集中建设区不突破 1393.98 公顷，管控措施全面落实。

文化空间特色鲜明，魅力彰显。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活化利用取得显著成效，塑造以自然和人文地理格局为基底，形成山水相映的地域景观、蓝线成网的流域特色、多元融合的人文特质、特色鲜明的城乡风貌，构建自然文化遗产、历史城区、传统村落与历史建筑构成的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支撑体系开放便捷，安全韧性。以公路、铁路为主体的综合交通体系进一步完善，内通外联；健全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城乡生活圈覆盖率及服务水平持续优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综合防灾减灾能力有效提升。

治理体系现代高效，智慧共享。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全面建立，由空间规划、用途管制、差异化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等基本制度为主体的空间治理体系更加健全，空间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共建共治共享的智慧国土全面建成。

第三章 国土空间格局

第一节 总体格局

以自然地理格局为基础，综合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生态环境等因素，构建汉阴县“一心一带、一廊三屏三区”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一心：汉阴县中心城区，实行“城关—涧池”一体化发展，形成城关县域中心、涧池县域副中心，引领带动全县发展。

一带：月河川道城镇带，自西向东串联平梁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和双乳镇。

一廊：汉江生态廊道，具有生物多样性保护、洪涝调蓄、水土流失防治等重要生态功能。

三屏：由北部秦岭生物多样性及水源涵养区、中部凤凰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南部巴山生物多样性及水源涵养区组成的生态屏障。

三区：北部秦岭南麓特色林果区、中部月河川道农业生产区、南部汉江谷地农业生产区。

第二节 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保障全县粮食生产安全。2035年全县耕地保有量目标 17831.16 公顷（267467.40 亩），占全县国土面积的 13.06%；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12525.00 公顷（187875.00 亩），占全县国土面积的 9.17%，耕地主要布局在汉江和月河两岸的浅山

区域，永久基本农田主要布局在平梁镇南部和漩渦镇北部，月河川道南部浅山区域，涉及城关镇、蒲溪镇、涧池镇以及双乳镇。

二、生态保护红线

基于生态功能重要性和生态环境敏感性评价结果，按照生态保护极重要区、自然保护地和重要生态系统应划尽划的要求，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5071.22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 25.69%，主要分布在北部秦岭、中部凤凰山、南部巴山山区及汉江、观音河湿地集中区域。生态保护红线类型以水土流失类为主，在北部边界有局部为生物多样性维护类。

三、城镇开发边界

综合资源环境承载力、用地适宜性、自然灾害风险、历史文化保护等因素，坚持反向约束与正向约束相结合，结合人口变化趋势、存量建设用地状况，引导城镇紧凑布局、集约发展，充分保障各类园区建设需求，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全县共划定城镇集中建设区 1393.98 公顷。城镇主要分布在月河川道区域、汉江沿线区域及北部山区各镇区。

第三节 国土空间结构调整

一、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优化

优先保护耕地。保障粮食生产，引导农业结构向有利于增加耕地的方向调整，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切实加强耕地生态保护与建设。耕地面积由 2020 年的 18053.74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18354.25 公顷，净增加 300.51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13.22%调整为 2035 年的 13.44%。

合理调整园地。合理调整园地布局，引导园地高效利用，规划期内园地由 2020 年的 2464.57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2418.71 公顷，净减少 45.86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1.81%调整为 2035 年的 1.77%。主要分布在漩涡、涧池、平梁、城关等镇。规划期间，引导园地向浅山、丘陵地发展，稳定现有园地面积，发展以茶园为主的农业生产基地，提高茶园的綜合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

大力保护林地。大力培育和保护森林资源，采取“明确管理、发挥效益、合理利用”三大举措，确保林地资源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规划期内林地由 2020 年的 104804.05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103638.64 公顷，净减少 1165.41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76.77%调整为 2035 年的 75.92%。

优化草地布局。草地由 2020 年的 218.03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155.41 公顷，净减少 62.62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比 2020 年的 0.16%调整为 2035 年的 0.11%。

扩大农业设施用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由 2020 年的 73.49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115.08 公顷，净增加 41.59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0.05%调整为 2035 年的 0.08%。

合理利用城镇空间。城镇用地由 2020 年的 698.04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1393.98 公顷，净增加 695.95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0.51%调整为 2035 年的 1.02%。

优化村庄布局。村庄用地由 2020 年的 4098.83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4311.46 公顷，净增加 212.63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3.00% 调整为 2035 年的 3.16%。

完善区域基础设施。区域基础设施用地由 2020 年的 852.61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1264.25 公顷，净增加 411.64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0.62% 调整为 2035 年的 0.93%。

合理布局其他建设用地。其他建设用地从 2020 年的 248.79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305.35 公顷，净增加 56.56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0.18% 调整为 2035 年的 0.22%。

保护生态水域生境。陆地水域从 2020 年的 2259.33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2259.33 公顷，规划期内陆地水域面积保持不变；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1.65% 调整到 2035 年的 1.65%。

减少其他土地面积。其他土地从 2020 年的 2746.31 公顷调整为 2035 年的 2301.32 公顷，净减少 444.99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比例由 2020 年的 2.01% 调整为 2035 年的 1.69%。

第四节 规划分区

汉阴县全域在陕西省主体功能分区定位为重要生态功能区，根据主体功能区战略定位及三条控制线的划定成果，统筹布局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分级传导机制，明确全县国土空间开发方向与主导用途。汉阴县划分一级规划分区共六类，涉及农田保护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及矿产能源发展区。

一、农田保护区

农田保护区为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全县划定农田保护区面积 13589.56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的 10.00%。

管制规则。区内土地主要用作永久基本农田和直接为永久基本农田服务的农田道路、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二、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为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自然区域，包括南部秦岭，观音河镇观音河国家湿地公园、中部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汉江流域水土流失保护区以及北部巴山水土流失保护区。全县划定生态保护区面积为 35080.96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的 25.70%。

管制规则。区内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导用途，按照“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进行管控；按照禁止开发区要求进行管理，确保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影响生态环境安全的用地，应在规划期间调整为适宜用途；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原有的各种生产、开发活动应逐步退

出。

三、生态控制区

生态控制区为除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生态控制区主要布局在南部秦岭生态脆弱区；大木坝、洞河水库等生态敏感区；南部汉阳镇与漩渦镇地质灾害高发区，全县划定生态控制区面积为 1205.42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的 0.88%。

管制规则。区内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导用途；按照限制开发区要求进行管理，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和开发利用；区内实施“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管理制度，区内土地使用应符合经批准的相关规划；限制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

四、城镇发展区

城镇发展区为城镇开发边界围合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主要分布在月河川道城镇建设区域及南北山区各镇区，全县划定城镇发展区面积 1778.50 公顷，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 1.30%。

（一）城镇集中建设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主要位于月河川道及南北山区各镇镇区，全县划定城镇集中建设区 1394.35 公顷。

管制规则。区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各项城镇建设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空间结构、用途管制及各项强制

性内容要求。严格管控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对各类城镇建设用地土地用途和城镇建设行为提出准入要求，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区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以防止城市蔓延、无需扩张。

（二）城镇弹性发展区

弹性发展区为应对城镇发展的不确定性，在各城镇集中建设区的周边预留一定量的弹性发展区，全县划定城镇弹性发展区 208.34 公顷，在满足特定条件下方可进行城镇开发和集中建设。

管制规则。在不突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前提下，城镇建设用地布局可在城镇弹性发展范围内进行调整，同时应核减城镇集中建设区用地规模。

（三）特别用途区

为完善城镇功能，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保持城镇开发边界的完整性，将与城镇关联密切的生态涵养、休闲游憩、防护隔离、自然和历史文化保护等区域划入特殊用途区，主要位于月河川道，全县划定特别用途区 175.81 公顷。

管制规则。原则上禁止任何城镇集中建设行为，原则上不得新增除市政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生态修复工程、必要的配套及游憩设施外的其他建设。

五、乡村发展区

乡村发展区为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主要分布在月河、汉江两岸

浅山区域及秦岭、巴山、凤凰山的山林区域。全县划定乡村发展区面积 76009.71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的 55.68%，包含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及村庄建设区。

管制规则。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按照“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方式，根据具体土地用途类型进行管理。严禁集中连片的城镇开发建设，在充分进行可行性、必要性研究的基础上，在不影响安全、不破坏功能的前提下，允许建设区域性基础设施廊道，并应做好相应的补偿措施。

（一）一般农业区

一般农业区是以农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分布在月河和汉江两岸的浅山区域，秦岭、巴山散点分布，全县划入一般农业区 7959.07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 5.83%。

管制规则：一般农业区内土地主要为耕地、园地、畜禽水产养殖地和直接为农业生产服务的农村道路、农田水利、农田防护林及其他农业设施用地；区内现有非农业建设用地和其他零星农用地应当优先整理、复垦或调整为耕地，规划期间确实不能整理、复垦或调整的，可保留现状用途；禁止占用区内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不得破坏、污染和荒芜区内土地。

（二）林业发展区

林业发展区是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区域，主要分布在秦岭、巴山、凤凰山除生态保护区和控制区外的山林区

域，全县划入林业发展区 62633.94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 45.88%。

管制规则：林业发展区内土地主要用于林业生产以及直接为林业生产和生态建设服务的营林设施；区内现有非农业建设用地，应当按其适宜性调整为林地或其他类型的营林设施用地，规划期间确实不能调整的，可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区内零星耕地因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需要可转为林地；未经批准，禁止占用区内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禁止占用区内土地进行大面积的毁林开垦、采石、挖沙、取土等活动，对于林业发展区内进行林木采伐、造林等经营活动的单位或个人，需取得相关部门林业经营许可证或执照，确保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和可控性；加强对林业发展区内森林生态环境保护，包括采取措施防治森林火灾、病虫害等自然灾害，保护和恢复生物多样性；确定林业发展的总体目标、重点项目和区域布局，确保林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三）村庄建设区

村庄建设区为城镇开发边界外重点发展的村庄区域，在全域散点分布，全县划入村庄建设区 5416.69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 3.97%。

管制规则：村庄建设区内土地主要用于城镇、农村居民点建设，应与经批准的建制镇、村庄和集镇规划相衔接；区内城镇村建设应优先利用现有低效建设用地、闲置地和废弃地；区内农用地在批准改变用途之前，应当按现用途使用，不得荒芜；对于村庄建设用地和各类配套设施用地，应按照人均村庄建设用地指标进行管控；村庄建设区内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以及为改

善农村人居环境而进行的村庄建设与整治。

六、矿产能源发展区

矿产能源发展区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主要分布在铁佛寺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部分区域和漩涡镇、汉阳镇汉江南岸部分区域，全县划入矿产能源发展区 8853.64 公顷，占全县总面积 6.49%。

管制规则：严格规范、限制采矿活动，按照科学化的开采方式、环保化的生产工艺开采矿产，避免破坏生态环境，远期根据矿产资源发展需求，及时进行矿区生态修复；对在矿产能源发展区内进行矿产资源开发的单位和个人，需取得相关部门矿业权许可证或执照，确保矿业活动的合法性和可控性；矿产能源发展区内矿产资源开发的单位或个人，制定和实施矿产能源发展区的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包括对矿山安全、防灾减灾等各方面要求，确保矿业活动的安全可控。

第五节 主体功能分区

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承接上位规划传导，汉阴县全域在陕西省主体功能分区定位为重要生态功能区。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结合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在保障主体功能定位的基础上，将全县国土空间进一步划分为农产品主产区、重要生态功能区和城市化地区三种类型，针对各区主体功能，实施差别化管控。

农产品主产区。涉及平梁镇1个镇的全域，面积203.89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14.93%，主要布局在月河川道地区。以稳定耕地面积，保障粮食安全和优质农产品供给为目标，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严控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实施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行动，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夯实农业生产根基。

重点生态功能区。涉及铁佛寺镇、双河口镇、观音河镇、汉阳镇、漩渦镇和双乳镇等6个镇的全域，面积820.60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60.11%，主要包括秦岭和巴山的中高山地区及月河川道部分区域。以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提供优质生态产品与生态服务系统功能为首要任务，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严格控制开发强度和城乡建设用地增量，引导人口有序转移。

城市化地区。涉及城关镇、涧池镇和蒲溪镇等3个镇的全域，面积340.69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24.96%，主要包括中心城区以及发展条件相对较好、潜力较强的镇，分布在月河川道区域。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适度超前布局重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科学引导城镇发展，明确各级城镇功能定位和产业分工，推进城镇间的功能互补、有机联系，提高区域整体竞争力。

第四章 保障富硒和美的乡村空间

第一节 乡村空间格局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利用好富硒资源，转化为富硒产业”的重要指示精神，依据汉阴县自然地理格局和经济社会条件，综合考虑地貌、坡度、气候与种植属性的因素，聚焦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因地制宜的筛选、推荐、实施一批加快农业发展的特色农业的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着力构建“两带三区多园”的乡村空间格局。

两带：月河川道现代农业产业带和汉江沿线富硒稻茶产业带。

三区：北部秦岭南麓特色林果区、中部月河川道农业生产区、南部汉江谷地农业生产区。

多园：现代农业园、农产品加工园、现代林业园、特色林果园等多类型的产业园区。

月河川道现代农业产业带，主要包括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以及双乳镇月河沿线区域，打造一批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科技示范园，培育一批三产融合发展农业产业示范带。

汉江沿线富硒稻茶产业带，主要包括汉阳镇、漩渦镇汉江沿线农业生产区，依托地域富硒资源优势，作为全县稻茶产业的生产带。

北部秦岭南麓特色林果区，汉阴县北部、秦岭南麓地区的特色林果区域，主要以观音河镇、铁佛寺镇、双河口镇为重点，建设高标

准富硒猕猴桃基地，改造核桃低产林，依靠富硒元素优势，实现产品多元化，因地制宜发展富硒拐枣、油茶、脆李等特色林果。

中部月河川道农业生产区，中部月河川道沿线浅山区域以平梁镇、城关镇、蒲溪镇、涧池镇为重点的粮食生产区，以城关镇、涧池镇、双乳镇为重点的特色畜禽区，在适养区建设生猪繁育基地、规模化养殖场、林下畜禽养殖基地，推动畜禽全产业链建设。

南部汉江沿线农业生产区，南部汉江沿线以稻茶为特色的农业生产区，以漩渦镇、汉阳镇为重点，带动周边进行茶叶种植成为汉阴富硒茶产区，在汉江两岸种植水稻等粮油作物成为南部粮食生产区。

多类型产业园区，以双河口镇、铁佛寺镇、观音河镇为主的汉阴县北部特色林果区域建设现代林业园区、特色林果园、休闲观光林果园等园区；以城关镇、平梁镇、涧池镇、蒲溪镇和双乳镇为主的中部月河川道沿线建设现代农业园、农产品加工园等，以汉阳镇和漩渦镇为主的南部汉江谷地及巴山区域建设现代生态产业园、现代特色林业园等。

第二节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严格管控耕地总量。规范耕地占补平衡，确保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总量不再减少。着力加强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严控非农建设占用耕地，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推动县内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复绿，引导有条件的耕地种植粮食作物。防止“非粮化”、“非农化”。全面推进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严格落

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多途径补充耕地 525.70 公顷。到 2035 年，耕地保护目标任务不低于 17831.16 公顷（267467.40 亩），主要集中在月河及汉江两岸浅山区域。

提升耕地质量。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强化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夯实粮食增产基础。重点推进涧池镇、蒲溪镇北部浅山区域高标准农田建设。积极开展耕地田间整治和土壤有机培肥改良，实施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推广先进的地力培肥技术和耕作技术，加强田间集雨设施建设。实施坡耕地整治、老旧梯田改造。规划期内，汉阴县各乡镇均有坡改梯项目实施。

加强耕地生态建设。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推广科学施肥、安全用药、农田节水等绿色清洁生产技术，提高化肥、农药等投入品利用效率，深入开展农药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建立健全畜禽粪便、农作物秸秆等废弃资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体系，保护农田生态环境。坚持耕地生态建设与治沙、治水、治土相结合，对沙化、水土流失等退化耕地实施科学治理，实施农田退水污染综合治理，建设生态沟道等生态拦截净化设施，加强农田退水循环利用。全面推进耕地土壤污染防治，加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提高受污染耕地质量，恢复受损耕地生态系统。

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布局。将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中集中连片的、新建高标准农田等纳入永久基本农田，保证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不降低，数量稳定，促进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集中连片布局。

第三节 优化农业生产布局

全力保障粮食生产功能。树牢“粮食安全，国之大者”理念，持续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为重点，进一步优化粮食作物结构，推广优良品种，扩大高产示范覆盖面。在稳步发展粮食作物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以富硒为品牌影响力的油菜籽、豆制品等经济作物。全面推广粮油农产品一体化高产技术、配方施肥、土壤有机质提升等实用技术，积极引进良种，确保富硒农业产品生产水平稳步提升。汉阴县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面积为 6405.23 公顷，占汉阴县总面积的 4.69%，主要分布在汉阴县城关镇、平梁镇、蒲溪镇、涧池镇南部浅山区以及漩渦镇北部丘陵区。

稳步推进山地生态农业。围绕着山地高质量农业发展生产体系，依托汉阴南北山地独特的自然生态资源优势，以“精品、优质、特色、高端”为出发点，从“以量求生存”转为“以质求发展”，确保“从农田到餐桌”的绿色与安全，发挥山地特色农业多赢的“绿色红利”，形成“精致”发展引领下适度规模经营的绿色有机高质量安全可靠的功能性、绿色、有机的农产品，打造和完善绿色有机特色功能性全产业链体系，由生态环境优势转化为生态经济优势，推进秦巴山地精品农业生产基地建设。

扩大发展特色富硒农业。以汉阴富硒功能性食品加工为重点，以富硒高新技术转化为突破，聚焦中高端消费市场，充分利用“富硒、生态、有机”资源优势，大力发展以富硒产业为主题的健康产业，重点发展富硒高端农副臻品、富硒休闲食品、富硒功能性饮品和富

硒多肽营养保健品，做大做强龙头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形成完善的“农业种养殖—加工转化—冷链物流—商贸消费”富硒食品产业链。围绕月河川道沿线城镇，打造优质富硒粮、油、豆、菜、菌、果、肉、禽、蛋、鱼、茶、饮等商品基地，重点以漩渦镇和月河川道区域的平梁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等镇为粮油标准化水稻生产基地，以汉阳镇、漩渦镇为茶叶发展核心区域，以平梁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为富硒魔芋生产基地，把汉阴建成秦巴富硒有机农业生产基地、富硒康养圣地和优质有机农产品供应基地。

第四节 村庄分类引导

加强村庄分类引导。汉阴国土空间规划顺应乡村发展规律和演化趋势，结合乡村所处区位、资源禀赋及发展条件，将全县村庄分为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其他类（暂看不准类）四大类型，因地制宜分类推进乡村振兴。城郊融合类村庄主要位于城镇近郊，集中于月河川道两侧以及南北部各镇政府驻地周边，集聚提升类村庄主要分布在城郊融合类村庄周边，中部南北部均有布局，特色保护类村庄依托特色资源分布，其他类村庄多位于县域边界处。

城郊融合类 19 个：主要集中在月河川道沿线城镇周边，并结合南北山区城镇布局散点分布。根据城镇化进程和城镇功能布局调整，将城郊融合类乡村统一纳入城镇管控和引导，同步推进村改居、农民转市民，积极推进乡村功能网络与城镇功能网络有效衔接融合。加强农业类乡村的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实行适度规模经营，提

高农业供给质量，促进工贸类乡村产业提质升级，积极培育社区工厂、手工作坊，就地吸纳农业人口。有序改造村落人居环境，妥善处理三生空间，结合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提升人居环境建设品质。

集聚提升类 82 个：主要其中在汉江和月河沿线的浅山区域，北部秦岭资源条件较好区域也有分布。集聚提升类村庄优先编制村庄规划，引导村庄建设集约紧凑，鼓励人口适度集聚。科学确定村庄发展方向，在原有规模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保留乡风乡貌，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村庄。

特色保护类 11 个：漩渦镇 5 个，涧池镇 3 个，双河口、铁佛寺和观音河镇各 1 个。统筹保护乡村历史传统格局，恢复地方乡土风貌，有序利用传统元素，塑造乡村特色。充分挖掘乡村优势资源禀赋，开展“旅游+”发展行动，完善旅游服务配套设施，注重农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应当以文化展示、文脉传承和旅游观光体验为主要方式，彰显地方特色；自然生态风貌资源特色突出的乡村应有序形成与自然生态体系相融合的空间形态，并形成以民宿体验、生态康养、休闲度假等为主题的特色旅游业。

其他类 29 个：南北山区资源禀赋和发展条件优势不显著的村庄。村庄规划编制时序可相对后置。在满足使用需求的前提下，优先引导公共服务设施向分类明确的村庄落位。原则上，不予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以整理零散用地、盘活低效闲置用地为主。

专栏1 县域村庄分类发展规划指引

一、城郊融合类（19个）

城关镇（11个）：中坝村、前进村、杨家坝村、果园村、东南村、太平村、双星村、解放村、中堰村、花扒村、月河村

涧池镇（3个）：军坝村、西坝村、东坝村

平梁镇（1个）：棉丰村

蒲溪镇（3个）：公星村、小街村、蒲溪村

双乳镇（1个）：双乳村

二、集聚提升类（82个）

城关镇（9个）：草桥村、长窖村、三元村、龙岭村、麒麟村、五一村、赵家河村、三坪村、平安村

涧池镇（14个）：洞河村、紫云村、中营村、花果村、三星村、五星村、民主村、沙坝村、栋梁村、五坪村、马鞍桥村、东风村、王家河村、麻柳村

平梁镇（13个）：兴隆村、新河村、安合村、高粱铺村、蔡家河村、界牌村、酒店村、义河村、西岭村、长坝村、二郎村、清河村、太行村

蒲溪镇（5个）：三堰村、盘龙村、天星村、先锋村、东升村

双乳镇（5个）：新塘村、三同村、江河村、南窖村、玉河村

观音河镇（5个）：水田村、药王村、义兴村、合心村、进步村

双河口镇（8个）：龙垭村、三柳村、黄龙村、凤柳村、黄土岗村、兴春村、石家沟村、火棺子树村

铁佛寺镇（5个）：高峰村、安坪村、合一村、双喜村、李庄村

漩渦镇（10个）：群英村、田堰村、塔岭村、发扬村、上七村、金星村、联合村、朝阳村、大涨河村、三塘村

汉阳镇（8个）：长岭村、天池村、交通村、鲤鱼村、大坝村、泗发村、长新村、健康村

三、特色保护类（11个）

涧池镇（3个）：新华村、枞岭村、仁和村

观音河（1个）：观音河村

| |
|--------------------------------------------------------------------------------------------------------------------------------------------------------------------------------------------------------------------------------------------------------------------------------------------------------------------------------------------------|
| <p>双河口镇（1个）：幸和村</p> <p>铁佛寺镇（1个）：四合村</p> <p>漩渦镇（5个）：东河村、茨沟村、中银村、田凤村、堰坪村</p> <p>四、其他类（29个）</p> <p>城关镇（1个）：新星村</p> <p>平梁镇（5个）：沙河村、柏杨村、新四村、登天村、石门寺村</p> <p>蒲溪镇（4个）：芹菜沟村、田禾村、响洞河村、胜利村</p> <p>观音河镇（1个）：中坪村</p> <p>双河口镇（2个）：斑竹园村、梨树河村</p> <p>铁佛寺镇（4个）：长沟村、共同村、集中村、铜钱村</p> <p>漩渦镇（5个）：双河村、渭河村、龙泉村、梓中村、鳌头村</p> <p>汉阳镇（7个）：双坪村、长红村、笔架村、松林村、金红村、磨坝村、白庙村</p> |
|--------------------------------------------------------------------------------------------------------------------------------------------------------------------------------------------------------------------------------------------------------------------------------------------------------------------------------------------------|

第五节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优化村庄用地布局。科学制定和实施村庄规划，积极引导村庄集中居住，提高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经济效益。严格控制农村宅基地规模，实施村庄建设用地总量控制引导。对于发展较好的村庄，村庄建设用地按照“增存并举、存量为主”的原则，结合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要求，挖掘存量村庄建设用地潜力，包括乡村低效工业用地、废弃宅基地等。

促进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对农村人居环境从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农村改厕、村庄风貌四个方面进行整治提升。

生活垃圾治理，对标省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化试点县，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和回收利用体系，就地分类，源头减量，资源

化利用，合理建设区域性垃圾无害化处理站（场），在双河口、漩渦、蒲溪等镇开展集镇垃圾分类试点。

生活污水治理，引导生活污水源头减量和家庭用水循环利用，鼓励采用生态工艺强化资源化利用，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有序推进各镇污水管网向周边村庄延伸，以月河川道沿线人口密集村为重点，合理建设区域性污水处理设施；南北两山区域人口密集村，合理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加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和管护，在全县 141 个行政村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农村改厕，推进省级厕所革命重点县建设，完成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改造，推进乡村公共场所、人口聚集区卫生公厕建设，同步实施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推进改厕与污水治理有效衔接，蒲溪镇、双乳镇、涧池镇、平梁镇和观音河镇。

村庄风貌，全面清理乱堆乱放、乱贴乱画等现象，拆除严重影响村容村貌的违章建、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禁止大拆大建，村庄设计最大限度保留村庄原有建筑风格和空间布局，优先保护传统村落，加强铁佛寺镇双喜村、双河口镇梨树河村及幸和村、涧池镇新华村等省级传统村落的保护和维修。实施农村地区绿化亮化工程，对村庄及村级道路进行绿化，充分利用闲置土地、庭院、文化广场、房前屋后进行绿化美化。

优化农村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与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工程，补齐乡村水、电、路、气、讯等基础设施短板，加强乡村基础设施管护，提高农房建设质量。围绕乡村振兴示范村建

设，实施农村水质提升和村级水厂提等改造，推进乡村供水智慧化建设与管理；全力打造“畅、安、舒、洁、绿、美”路域环境，逐步推动村庄道路提等升级，配套建设便民桥、产业路；加快新一轮电网改造升级，推动天然气管网向有条件的镇村延伸，加快农村 5G 网络布局，提升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完善乡村便民服务中心服务功能，提升乡村教育、医疗、文化、商贸等公共服务水平，注重加强普惠性、兜底性、基础性民生建设，不断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

第五章 守护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

第一节 生态安全格局

以汉阴县山水林为自然资源本底，以自然保护地、森林公园、湿地、重要水库及具有重要生态功能的其他区域为重要节点，以重要江河流域为主要生态廊道，以天然林、生态公益林为重要生态保护屏障，构建“一廊三屏多斑块”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廊：汉江生态廊道，东西向以汉江为主形成的生态廊道，主要包括汉江及其主要支流，是连接山区、丘陵盆地的主要生态通道，具有生物多样性保护、洪涝调蓄、水土流失防治等重要生态功能。

三屏：由北部秦岭生物多样性及水源涵养区、中部凤凰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南部巴山生物多样性及水源涵养区组成的生态屏障。遵循自然生态肌理，有序促进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有效推进矿山治理，稳步提升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以及水土保持等重要生态服务功能。

多斑块：陕西汉阴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陕西汉阴观音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洞河、大木坝河重要水源点等组成的生态节点。

第二节 守护汉江助力廊道生境

守护中央水塔，确保“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源区水质安全，严格防治区域内点源污染、面源污染，减少有害物质排放，做好江河沿岸绿化的水土保持和防洪工程体系建设。重点推进汉江生态廊道综

合治理，保证汉江及其各支流连通性，确保水生生物回游路径，帮助动植物种群在不同地区之间进行基因交流，增加遗传多样性，提高物种的适应性和生存能力，对汇入汉江支流截断处进行恢复和改善，以提供连续的栖息地走廊。增强江河廊道沿线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推进水资源节约利用，稳步提升水质。降低人类活动对生态廊道的影响，减少道路、隔离带和城市发展等人工结构对动物迁徙的障碍。

第三节 筑牢秦巴山脉生态安全屏障

保护秦巴山脉生物多样性。构建秦巴山脉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大力推进汉江沿线生态廊道建设，建设生态缓冲区，连通主要河流支线的生物栖息地。加强野生动物的保护，保护珍稀野生动物生境，稳定动植物生境质量。科学建立健全野生动植物及栖息地数据库档案，完善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名录，预防外来物种入侵。积极开展森林防火、救火工作。严格落实矿山企业是绿色矿山建设责任主体的规定，加快历史遗留矿山生态治理；落实绿色矿山标准和评价制度，加强对在产矿山的监管力度，杜绝新的污染和生态环境破坏行为发生，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提高秦岭、巴山水源涵养能力。不断提高秦岭和巴山水源涵养能力，全面实行林长制，加强天然林保护，开展封山育林与退化林修复工作，针对现有的森林防止砍伐和非法采伐，增加植被覆盖率，提高水源涵养能力。通过建设水库、水塘、堰塞湖等水源涵养设施，调

节水流，蓄存雨水，提高水源供应的稳定性和可靠性；采取有效的水土保持措施，如梯田建设、植被覆盖、防护林带等，可以减少水土流失和河流冲刷，提高水源涵养能力。

第四节 加强多斑块生态安全保护

加强陕西汉阴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陕西汉阴观音河国家湿地公园、洞河水库、大木坝河重要水源点等组成的生态斑块保护力度。建立和加强生态保护区网络，包括自然保护区、国家公园、湿地等，以保护珍稀濒危物种和重要生态系统，实现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生态系统功能的维护；对受损的生态系统进行修复和恢复工作，包括湿地恢复、水域生态修复、森林再造等，以促进受损生态系统的自我修复能力，提高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恢复力；建立健全的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估体系，通过监测和评估生态系统的状况和趋势，及时发现问题和风险，制定相应的保护措施和政策；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将生态保护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全过程，强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推动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和循环经济，实现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良性互动。

第五节 自然保护地保护

建立以国家级自然公园为主体，重要生态保护区为基础的自然保护地保护制度，将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系统脆弱等区域划为重要保护区，将生态功能一般重要、生态系统一般脆弱等区域划为一般

保护区。重点建设陕西汉阴观音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和陕西汉阴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的自然保护地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制度，优化调整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分区。

已划入自然保护地的永久基本农田、镇村、采矿用地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明显影响的逐步有序退出，不造成明显影响的可按规定调整相应一般保护区范围。全面提升自然保护地内森林、河湖、湿地、风景名胜等主要保护对象的健康和稳定水平。自然保护地中重要保护区内开展自然保护地受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修复和复原，确保重要自然生态系统、风景名胜资源、自然与人文景观得到严格保护。

禁止擅自在国家级自然公园内从事采矿、房地产、开发区、高尔夫球场、风力光伏电场等不符合管控要求的开发活动；禁止违规侵占国家级自然公园，排放不符合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及其他的废水、污水，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等污染生态环境的行为；禁止存在对生态环境破坏的一切生产经营活动；自然保护地保护区内原有建设用地依据生态环境评价影响程度，将生态环境评价对生态影响严重的开发建设项目实施逐步有序退出。

湿地范围内，禁止开（围）垦、排干自然湿地，永久性截断自然湿地水源；禁止擅自填埋自然湿地，擅自采砂、采矿、取土；禁止排放不符合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及其他污染湿地保护区的废水、污水，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禁止过度捕捞或者灭绝式捕捞，过度施肥、投药、投放饵料等污染湿

地的种植养殖行为；禁止其他破坏湿地保护区及其生态功能的行
为。

到 2035 年，自然保护地面积 8210.88 公顷，占县域总面积
6.01%。分别位于陕西汉阴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和陕西汉阴观
音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

第六节 构筑生态安全体系

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强化保护和用途管制措施，着力减少
资源过度开发利用、过度放牧、过度旅游等人为活动对生态系统的
影响和破坏。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强化外来物种管控。实施水生生
物增殖放流，促进汉江流域、月河川道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围绕水
资源承载能力、河湖生态流量、生态环保、植被恢复、水沙调控、旱
作农业、育种、灾害性天气等开展重大问题研究和科研攻关。严格控
制平山造城等大规模工程活动，防止由肆意漫灌、废水乱排、工程扰
动、不合理开挖等人类活动诱发的地质灾害发生。扎实推动小流域
综合治理、坡耕地综合整治等水土保持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改善生
态环境。

宜林还林、应绿尽绿。对生态屏障建设范围内的宜林荒山、荒
地、荒滩、裸露地，按照应绿尽绿原则，实施绿化造林，重点治理水
土流失，加强水源涵养，切实提高森林覆盖率，扩大生态容量。

汉江廊道生态修复。开展以汉江为重点的廊道生态修复试点，
在廊道建设范围内建设、维护河道两岸的绿植缓冲带和隔离带，维

持水源涵养生态空间。开展珍稀濒危水生生物和重要水产种质资源的就地和迁地保护，提高水生生物多样性。开展重要水库、河口区的洪水调蓄工程建设，实施局部小流域山洪地质灾害与流域性大洪水的综合防治。

落实河长制。加强河道综合治理，深化河湖岸线利用项目专项整治，扎实开展河道采砂综合整治，推进“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强化干支流水量统一调度，加快重点河湖水量分配，科学确定不同控制断面生态流量，健全生态流量监管体系，因地制宜实施生态补水工程，保障河道基本生态流量。

全面推行林长制。制定相关实施方案，加快构建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制，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防火救援基地，提升防火科技支撑和信息化能力。实施《陕西省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条例》，开展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调查，健全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管理体系，提升有害生物监测防治水平。

落实水土保持工程。持续推进实施粗泥沙集中来源区拦沙工程和新型淤地坝建设，以小流域为单元综合治理水土流失，实施河流水体生态环境治理，修复湿地生态功能，提升森林、河流、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

推动低碳绿色循环发展。加强月河综合治理，加大监督月河沿线工业用水排放力度。推广实施清洁生产、节水治污、循环利用等专项技术改造，建设绿色工厂、绿色车间，创建循环农业园区、绿色工

业园区。落实企业清洁生产主体责任，实施重点企业的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和清洁生产审核。推行种养结合循环农业生产方式，实现种养废弃物无害化处置、资源化利用。加快节能减排重点设施改造，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实现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双下降”，单位产品能效及用水定额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第六章 建设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

以中心城区为核心，重点镇为支撑，一般镇为补充，积极引导人口和产业向城镇化重点区域聚集，促进城镇空间有序开发、高效利用。

第一节 优化城镇体系

一、城镇发展格局

按照“突出中心、发展副中心、适度均衡、网络发展”的思路，形成“一心、两带、两翼、多点”的城镇空间布局。

一心：汉阴县中心城区，实行“城关—涧池”一体化发展，形成城关县域中心、涧池县域副中心，引领带动全县发展。

两带：东西向月河川道重点城镇发展带，串联平梁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和双乳镇；南北向生态休闲旅游观光带，串联漩渦镇、汉阳镇、双河口镇、观音河镇。

两翼：漩渦镇、双河口镇两个重点镇作为辐射带动片区发展的南北两翼，是县域城镇化重要支点。

多点：以观音河镇、铁佛寺镇、平梁镇、蒲溪镇、双乳镇、汉阳镇等6个一般镇构成的多节点空间。

二、提升县域中心发展能级

汉阴县中心城区，承担安康市域副中心城市职能，作为县域经济增长极辐射带动全县产业发展，坚持提质发展特色优势产业与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同步发力，重点发展新材料、富硒食品、生态康养等产

业，不断夯实产业发展基础，推进产业发展升级，为提升县域经济发展能级水平增强内生动力。优化中心城区功能布局，强化产业配套与生活配套，辐射带动县域发展。

三、建设县域副中心

建设涧池县域副中心，以发展商贸、建材、农副产品加工、旅游为主，鼓励适度扩大城镇建设规模，扩大产业发展能级，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大型工贸型城镇。

四、推进城镇沿轴带集聚联动发展

建设月河川道城镇发展带和生态休闲旅游观光带，通过强化上下游协同，左右岸配合，促进两带联动发展。

月河川道城镇发展带：以月河为轴线，以城关、涧池一体化发展为重点，统筹推进平梁、蒲溪、双乳协同发展，补齐月河沿线城镇道路、给排水、能源供应等基础设施短板，加强月河两岸堤岸保护、风貌打造、景观提升，构建月河城镇景观带，提升城镇品位，引导人口、产业及各类要素合理布局和有序流动，助推特色小城镇区域协同和联动发展，建设城乡统筹示范区、新型工业集聚区、绿色发展引领区。

生态休闲旅游观光带：贯通南北，串联南部汉阳镇、漩涡镇凤堰古梯田、中心城区文化旅游核心、蒲溪镇盘龙村、观音河生态旅游体验、双河口古镇等特色乡镇旅游资源；同时以红色文化研学体验为重点，推进双河口户外拓展训练基地、观音河国防教育基地等红色旅游项目建设，进一步强化各镇旅游资源联动，助推各镇协同发展。

五、培育南北片区增长极

发挥漩渦镇、双河口镇的区位和产业优势，打造南北两区经济增长极，带动汉阳、铁佛寺、观音河等城镇发展。

漩渦镇：挖掘凤堰古梯田、汉江生态山水风光、沿江人文历史古迹，完善以人、居、业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生态农业、康养度假、山水观光、乡村旅游等业态，打造沿汉江经济带生态康养特色小镇，带动周边镇村发展。

双河口镇：加大古镇文化、红色文化、山林经济、乡村田园等特色资源开发，积极发展红色文化旅游、乡村休闲旅游、山林生态农业等产业，打造集红色教育、红色研学、休闲旅游等为一体的文化旅游名镇，带动北山片区镇村发展。

六、提高一般镇发展水平

其他一般镇作为县域点状发展区的集聚引导和新型城镇化的补充，推动县域经济增长和人口就地城镇化。主要承担农村的管理、商业、文化及农业科技服务等职能，满足农业产业化、现代化需要，是统筹城乡发展、促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

| 乡镇 | 定位 | 主要职能 | 级别 | 城镇人口 (万人) |
|------|-------|-------------------------------------|-------|--------------|
| 城关镇 | 综合性中心 | 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 县域中心 | 10 万以上 |
| 涧池镇 | 工贸型 | 以商贸、建材、农副产品加工、旅游为主导产业，宜居宜业的工贸型城镇 | 县域副中心 | 1-5 万 |
| 漩渦镇 | 复合型 | 以茶叶、畜牧、粮油、蚕桑及汉水文化、凤凰山旅游为主导产业的田园旅居小镇 | 重点镇 | 0.3-0.5 万 |
| 双河口镇 | 文化旅游型 | 以古镇文化、生态旅游为主导产业的文化古镇 | 重点镇 | 0.3-0.5 万 |

| | | | | |
|------|-------|-------------------------------------|-----|--------|
| 平梁镇 | 工贸型 | 以碳素产业为重点、现代观光农业为支撑的工贸型城镇。 | 一般镇 | 0.5-1万 |
| 蒲溪镇 | 工贸型 | 以现代综合农业、富硒食品和功能食品加工、温泉度假旅游为主导的工贸型城镇 | 一般镇 | 1-5万 |
| 汉阳镇 | 文化旅游型 | 以富硒食品、蚕桑、粮油、汉水文化旅游为主导产业的文旅型城镇 | 一般镇 | 0.3万以下 |
| 双乳镇 | 农贸型 | 以畜牧、烤烟、蚕桑、现代农业、商贸为主导产业的农贸型城镇 | 一般镇 | 0.3万以下 |
| 铁佛寺镇 | 综合型 | 以粮油、蚕桑、中药材、黄金采掘、商贸为主导的综合型城镇 | 一般镇 | 0.3万以下 |
| 观音河镇 | 农贸型 | 以粮油、畜牧、蚕桑、观音峡景区旅游和生态康养为主导的农贸型城镇 | 一般镇 | 0.3万以下 |

第二节 建设集约高效的产业空间

一、优化产业空间格局

围绕建设“锦绣汉阴”主题，在“生态立县、工业强县、产业兴县、农旅富民”战略基础上，深入推进“5775”发展战略，以“生态优先、绿色循环”为导向，坚持生态经济化、经济生态化的产业发展思路，聚焦新材料、富硒食品、生态旅游三大产业集群长久发展目标，构建具有汉阴特色的现代绿色产业体系，推动形成“1+5+3+N”（一城引领、五区协同、三带联动、N点集聚）的产业总体布局，打造功能定位清晰、产业特色鲜明、空间结构合理、城乡统筹发展的县域产业发展格局。

一城引领：以中心城区为核心，围绕以城带乡、城乡融合的总要求，坚持产城融合、产旅融合、城旅融合，进一步增强中心城区承载能力和产业活力。

五区协同：重点建设月河工业园、现代农业科技园、现代物流园、“三沈”文化产业园、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等县域五大发展区，重

点抓好新材料、富硒食品和生态旅游产业链及其产业支撑体系建设，大力提升产业集聚区的综合承载能力和资源集聚能力，打造汉阴县域产业发展的核心板块，提升汉阴持续发展活力与后劲。

三带联动：重点构建“月河川道城镇经济带、南区沿江生态旅游经济带、北区山林经济带”三大发展带。重点整合月河沿岸一城四镇的自然、人文、经济资源，主动融入全市月河川道城镇带建设，形成共谋共建共营的月河川道经济带；依托汉江轴带，以漩涡集镇与凤堰古梯田、汉阳镇为骨干，东依紫阳，西靠石泉，整合优势旅游资源，开发特色旅游产品，提升接待能力，使之成为全市石紫岚汉江旅游经济带的重要结点；依托北山浅丘山林资源，开发生态有机产品，大力推进绿色山林经济带建设。三带联动形成全域产业发展格局。

N点集聚：通过镇园产业发展模式，建立富硒食品产业、碳材料产业、大数据产业、中医药产业、书画文化产业、毛绒玩具创意产业、手工编织产业、家文化产业、通用航空产业等多个产业集聚区和西坛文化创意街区、禧田休闲庄园、牡丹观光园等主题文旅集聚区。

二、保障产业发展空间

严控国土空间开发强度，优化城镇产业空间。坚持底线思维，转变用地方式，科学管控建设用地，以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扩大流量为基本导向，落实产业用地保障。有序推进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大力推进旧工矿用地整治，加大工矿废弃地复垦，积极开展旧工厂、废弃矿山的改造开发和功能置换，改善工矿区域的生态环境。优先

对部分工矿用地供给规模较大且整治潜力大的乡镇、老城区进行整理，进一步加强汉阴县产业发展存量空间的挖潜力度，充分保障城镇产业发展空间高质量供给。

强化园区示范引领，推动产业集聚发展。坚持生态循环发展的理念，以提质增效为核心，以高新科技推广应用为手段，以提高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目标，加快循环工业园区、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加强园区优势产品培育，积极推进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扩大产业产能，提升产品质量安全。加强资源整合，完善园区基础配套设施，推进工业互联网和智慧园区建设。拓展提升园区功能，精心打造一批设施装备现代，科技要素先进，生产经营规范，物流加工完善，市场对接有效，示范作用明显，辐射带动力强的循环工业园区、现代农业园区和旅游片区。以汉阴县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为核心平台，以平梁镇碳材料产业园为支撑，整合现有产业发展平台，改变平台散小弱的现状，促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保障产业用地需求，高标准规划建设产业园区各项设施，提高综合承载能力，留足城镇经济和社会发展空间。

三、合理布局创新空间

打造全域产业创新转化枢纽。立足“统一平台、统一规划、统一形象、统一营销、统一管理”的县域创新品牌塑造原则，布局汉阴县产业创新转化基地，打造全域产业创新的驱动中心和管理枢纽。紧密围绕环秦巴经济圈产业发展方向和安康市产业体系，加强与汉江沿线区县和紫阳、石泉、恒口等邻近区县的产业创新协作，联合开发

富硒产品、新材料、生态农副产品、文化旅游等具有较强竞争力产业集群和特色产品。围绕生态、农旅、文旅三大核心优势，不断深耕产业链条，拓宽产品类型，打造秦巴地理产业整体品牌，形成具有国内外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的区域联合品牌，加快秦巴产品“走出去”的步伐。

在中心城区，大力推进数字创新示范园区。围绕重点产业园区、产业集聚区、众创空间等创新载体，以汉阴县花扒大数据产业园为依托，引进培育一批数字企业，发展数据分析挖掘、数据金融服务、互联网金融科技服务、数据研究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等第三方服务，聚焦重点产业及省级经开区，建设现代化、智能化服务平台、推进数字化治理，提升汉阴县域产业发展的数字化水平和创新水平，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链条，打造数字经济示范园区。

第三节 构建和谐宜居的生活空间

一、建设高品质城乡生活圈

划定全域城乡生活圈。综合考虑不同的行政区划层级以及城乡居民出行特征，汉阴县域形成县级生活圈（县级公共服务中心）-重点镇级生活圈（重点镇级公共服务中心）-一般镇级生活圈（一般镇级公共服务中心）-村/城镇社区级生活圈（村/城镇社区级服务中心）四级城乡生活圈层体系与城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县级生活圈以中心城区为中心，主要服务汉阴全县居民，以发挥区域辐射职能、满足居民高层次的公共服务需求。重点镇级生活圈以涧池镇、双河口镇和漩涡镇镇区为中心，主要服务本镇、周边镇及其所辖村庄。一般镇

级生活圈以观音河镇、铁佛寺镇、平梁镇、蒲溪镇、双乳镇、汉阳镇镇区为中心，服务本镇与周边村庄。村/城镇社区级生活圈以村/城镇社区为中心，主要服务于本村及城镇社区。

统筹城乡生活圈。在县域范围内，遵循常用交通方式可达、方便使用等原则，结合城镇、村庄布局和周边居民生活需求，统筹考虑生活圈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以县级公共服务中心为龙头、乡镇级公共服务中心为主体、村/城镇社区服务中心为支点，建设以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商业服务及社会福利设施等为内容的公共服务设施网络体系。推动县级、镇级生活圈功能向乡村延伸，构建城乡一体化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完善城镇社区生活圈。综合考虑步行可达范围、需求特征、服务规模、地形地貌及人口分布密度等方面因素，同时与街道管理和服务范围衔接，完善健康便利、文化多样的5-15分钟社区生活圈。配置社区服务、公共健康、人文培养、社区文化、日常生活5大类公共服务设施。

二、塑造高品质公共开敞空间

建立城乡公园体系。构建“自然公园-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城乡公园体系。单个综合公园的面积一般不小于10公顷，每10万人应至少建设1处综合公园；单个社区公园适宜规模1-10公顷，服务半径500-1000米，在15分钟社区生活圈范围内布置；采用边角地整理、见缝插针等方式，建设服务半径为300米，面积不超过1公顷的游园，实现“300米见绿、500米见园”的目标。

专栏3 主要公园名录

自然公园：陕西汉阴观音河国家湿地自然公园、陕西汉阴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自然公园。

综合公园：龙岗生态公园。

专类公园：河滨健康主题公园。

社区公园：凤台公园、凤凰广场、东桥公园、迎宾公园等。

构建城乡绿道网络。以绿为脉，串联起山体、河流、公园、道路等生态空间要素，完善生态网络，增强生态空间的连通性。以特色为核心，挖掘历史文化与景观资源特色内涵，彰显城市特色精髓，绿道串联城市广场、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区、旅游度假区等重要节点，对城市中呈散点分布的历史文化资源和景观特色资源加以有效组织，对特色资源进行有效保护的同时，也不断强化城市的文化精髓，提高居民的地方归属感与自豪感。以道为媒，支持步行及非机动车出行，倡导低碳绿色生活方式。社区绿道尽可能的串联起社区内主要河滨、林荫道路、公园、广场、街头绿地、文物古迹、标志性节点、商业步行街等公共空间，与居民生活建立紧密联系。

第七章 保护特色鲜明的文化空间

第一节 建立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通过梳理汉阴县域历史文化资源的等级状况、分布情况与保存程度，明确不同历史文化资源点的现实需求，建立分层级和分区域的整体保护格局。汉阴历史文化保护围绕中部老城区、南部凤堰梯田、北部双河口古镇三大历史文化核心，衔接、联动周边的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传统村落等历史文化资源点，形成中部、南部、北部三大历史文化富集保护区，建立“一城、两镇、三区、九节点”的全域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一城：汉阴历史老城区。

两镇：双河口镇古镇街区和漩涡镇凤堰梯田。

三区：南部汉水历史文化富集区、中部月河历史文化富集区、北部秦岭历史文化富集区三大历史文化保护集中区域。

九节点：双河口镇幸和村、双河口镇梨树河村、铁佛寺镇双喜村、铁佛寺镇四合村、漩涡镇东河村、漩涡镇茨沟村、漩涡镇堰坪村、汉阳镇磨坝村、涧池镇新华村等九个省级传统。

第二节 自然遗产保护

加强自然遗产与自然保护地协同保护，将人类与自然共同创造的人文景观同步纳入自然遗产的保护范围，采用整合化的联动模式来综合保护自然与文化遗产。引导非红线重要自然生态空间绿色开

发，以重要生态功能区和自然保护地等为重点，划定自然景观保护区域，明确区域风貌保护和开发规则。分片区制定有限开发管制规则，分类分级管理自然保护地，根据不同类型自然保护地主导类型和关键功能，形成绿色产业发展管控政策。凸显自然与人文相交织的生态环境新面貌，将凤堰梯田、观音峡、凤凰山森林公园等具有自然景观价值和农业生产景观价值的区域纳入自然遗产保护范围，建立保护名录，打造自然环境优越、生态功能突出、人文内涵深刻、地方特色明晰的自然与人文交相辉映的汉阴自然遗产空间格局。

第三节 历史遗产保护

一、保护利用历史遗产

秉持人文结合自然的整体性原则与地域特色保护的原真性原则，严格保护汉阴县凤堰梯田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菩萨泉观音殿、汉阴城墙（含文峰塔）、汉阴书院及三沈故居、汉阴文庙大成殿、棉丰龙头寺无量殿、凤凰山铁瓦殿、汉阴汪氏祠堂、汉阴黑龙洞寺院及戏楼、双河口镇老街、三塘观音堂、汉阴树仕堂、凤江人民公社旧址等12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5余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以及众多的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及石刻等物质文化遗存和古镇、传统村落。坚持历史文化遗产与其周边的生产、生活环境和自然环境的整体性保护，延续历史文化传统的发展脉络，保持景观风貌的自然环境背景。

保护传承汉阴县省、市、县非物质文化遗产，重点保护并传承省级项目2个、市级项目13个，充分挖掘以传统节日、手工艺品、传

艺术表演、民间文学、地方传统美食、神话传说等类型为代表的具有极高的地方特色和文化艺术价值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对重要的文化作品遗存进行梳理归档，保证其艺术文化价值得以传承，对发生重大历史事件的遗址及产生历史传说的遗迹或景点进行整治和维护，结合文化旅游策划，使之发挥最大效应。

二、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围绕汉阴县自然文化遗产、老城区、历史城镇与传统村落，系统整合并保护各类历史文化遗产及载体，建立“两类型、三层级、六要素”的保护体系。注重老城整体性的保护与协调，保护历史街区的基本格局，着重对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建筑的本体及所属环境进行整体性保护，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与物质空间载体的协同保护。保护老字号、老地名、名人文化等优秀传统文化，重点保护老字号起源店和工艺技术、名人古、旧居和名人遗迹等。

两类型：构建以物质文化为载体，以非物质文化为内核的两类型并重历史文化保护思路。

三层级：建立以老城区、历史城镇、传统村落三个层级为主要载体的整体保护格局。

六要素：建立涵盖整体空间格局、传统风貌街区、重要风貌界面、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建筑、重点古树名木、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六项要素的保护重点，划定保护边界，明确空间使用要求。

第四节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

一、历史城区保护

围绕汉阴老城，着重保护汉阴城墙（含文峰塔）、汉阴书院及三沈故居、文庙等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建立汉阴老城历史文化保护集聚区，延续传统街巷格局和空间尺度，保存传统民居，形成传统文化、历史民俗、地方特色的保护核心和展示窗口。

二、历史古镇保护

围绕双河口镇古镇街区和漩渦镇凤堰梯田，重点保护建筑遗产、农业遗产、文物古迹和传统文化，保护历史文化、生态文化、历史习俗和地方民族特色，科学合理地调整空间功能和空间结构，建立汉阴南部历史文化保护集聚区和北部历史文化保护集聚区，形成南北双镇的支撑格局。

三、传统村落保护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保护并延续汉阴县域内的双河口镇幸和村、双河口镇梨树河村、铁佛寺镇双喜村、铁佛寺镇四合村、漩渦镇东河村、漩渦镇茨沟村、漩渦镇堰坪村、汉阳镇磨坝村、涧池镇新华村等九个省级传统村落的风貌特色，划定保护范围，制定保障措施。组织编制完成保护规划，划定核心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明确环境要素的分类保护整治要求以及有效实施保护规划的政策措施。传统村落保护范围内严格保护传统街巷空间格局及传统风貌，原则上不得改变历史建（构）筑物的高度、体量、风貌和基底位置等，不得改变街巷空间格局。

第五节 城乡特色风貌塑造与旅游发展

一、区域风貌格局

依托汉阴的自然、人文资源，确定汉阴的总体风貌格局为“一核、双心、三轴、五区”，形成“一核引领、双心带动、蓝绿交织、古今辉映”地域文化氛围浓厚、自然风光优美的空间特色。

一核：以中心城区作为核心。

双心：北部中心双河口红色古镇；南部中心凤堰梯田。

三轴：中部月河现代农业观光轴；南部汉水乡愁田园体验轴；北部红色古镇风情游览轴。

五区：月河川道循环经济风貌区；北部秦岭生态保育风貌区；南部巴山生态保育风貌区；凤凰山森林生态风貌区；汉江水源涵养风貌区。

二、区域风貌引导

月河川道循环经济风貌区。主要包括月河川道沿岸的城关镇、平梁镇、涧池镇、蒲溪镇和双乳镇等区域，以月河水系景观资源、南北两侧山林生态资源、月河川道农业景观资源与城镇景观风貌为依托，改善河流水质及河道两岸景观、营造多样化的休闲节点、严控建筑高度与视线通廊建设，重点塑造尺度宜人、环境优美、具有活力的城镇风貌特征。

北部秦岭生态保育风貌区。主要包括双河口镇、铁佛寺镇和观音河镇等区域。解决森林保育、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等单要素生态保护红线存在的插花化、破碎化问题，保障连续的生态空间边界风

貌。尊重自然山水景观格局，保护连绵优美的山峦背景，以自然保护地、河流湿地等生态空间为主体，塑造魅力宜人的生态景观风貌。

南部巴山生态保育风貌区。主要包括汉阳镇和漩渦镇部分区域。围绕保障区域生态安全，强化多功能重叠型生态红线的严格保护，针对山脉的中高区域，明确区域风貌保护和开发规则，分区片制定有限开发管制规则，形成生态旅游、林下经济、研学教育等不同类型绿色产业发展指导目录，变现生态空间经济价值，打造自然环境优越、生态功能突出、秦巴文化突出的自然与人文交相辉映的汉阴生态空间新面貌。

凤凰山森林生态风貌区。主要以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为依托，以自然景观风貌为基底，彰显山水田林茶特色，发展乡村旅游、农耕体验、康体运动、田园养生、特色民宿等旅游业态，打造生态型养生景观和人文旅游服务节点，形成自然山林、生态原乡、现代城市多元一体的生态风貌区。

汉江水源涵养风貌区。主要依托汉江水系及沿岸地区，以水系涵养为基底，深化自然特色风貌梳理研究，明确山、水、城关系逻辑，保护原有河道的空间尺度、建筑形式和风貌特色，保持河水质量、沿河绿化符合历史环境，优化边山、临水景观塑造，提升“见山、亲水”景观意向，打造汉阴南部汉江水乡景观风貌。

三、全域文化旅游发展

借助汉阴生态文化资源产业与历史文化特色旅游的旅游品牌，放大区域内的特色产品的品牌效应，通过品牌的力量塑造汉阴发展

的良性预期，吸引投资及人流，促进汉阴产业的健康持续发展。通过发展生态旅游、健康旅游、文化旅游、特色工艺四大产业促进汉阴县特色文化旅游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加快文化产业与旅游等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提升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形态，延伸产业链条，将汉阴县月河川道经济带打造为西北健康养生养老度假区、全省文化旅游创新示范区。

加强区域合作，打造联动旅游新格局。积极融入“秦巴明珠·生态安康”的建设大战略中，深度挖掘本区域内游客的需求，积极打造旅游精品线路，共同拓展秦巴地区旅游大市场、树立旅游大品牌，实现周边旅游区域融合发展。推进农旅融合，发展休闲旅游新产品。通过以“旅游+”导向的多规合一为引领，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深度开发南线沿汉的凤凰山生态旅游线、汉水风情民俗旅游线，重点打造凤堰古梯田景区、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等景区景点，形成一批田园观光、民俗风情、农业体验、民宿度假、乡村手工艺等特色鲜明的旅游名村和主题景区。拓展旅游广度，打造完善旅游新体系。充分利用汉阴秦巴文化、生态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民间文艺等文化资源，打造“静态展示、动态表演、参与体验”结合的多感官文化体验产品，形成以生态为主题的“观光旅游产品、休闲旅游产品、专项旅游产品”三大旅游产品体系。植入时尚元素，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结合凤堰梯田旅游区和汉阴油菜花节的优势品牌，积极植入IP，引入时尚要素，积极匹配目前秦巴休闲旅游市场上缺少针对“90、00、10后”的群体的需求，打造核心旅游吸引物，

建立旅游目的地印象区的旅游文化符号。

突出特色文旅产业体系，推进“一心三线”文旅格局。围绕汉阴老城区，打造汉阴县文化旅游核心区域。建立凤堰梯田南部历史文化极核和双河口古镇北部红色文化极核，形成南部的汉水文化旅游发展集聚中心，发展以汉水文化体验、山地绿色康养、乡村文化旅游为重点的文化旅游产业，推进凤堰梯田和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建设；建立北部红色文化旅游发展集聚核心，发展以红色文化研学、教育、体验为重点文化旅游产业，推进陕南抗日第一军纪念馆、爱国主义教育军事基地博物馆、双河口户外拓展训练基地、观音河国防教育基地、红色文化主题公园等红色旅游项目建设。打造月河川道美丽乡村精品旅游带，依托三沈文化产业园、沈氏家训展览馆、通用航空产业园、现代农业园区等建设，发展文化体验、文化研学、乡村旅游等业态，带动民康生态园、五一牡丹园、双乳颐品果酒庄园、枞岭客乡产业园、低空旅游康养综合体等景点建设，形成汉阴县中部区域的文化旅游线路；打造汉水风情休闲道，重点以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凤堰古梯田为核心，彰显山水田林茶特色，发展乡村旅游、农耕体验、康体运动、田园养生、特色民宿等旅游业态，打造南部生态康养旅游线路；打造汉阴风景大道，借助汉阴南北交通走廊，建设旅游大通道，搭建全域旅游骨架。全面推进形成凤凰山自然风貌区、观音河生态旅游体验区、汉水印象文化体验区、月河川道游览区四大文化旅游发展区，形成全域文化旅游发展形式。

第八章 资源开发利用保护

第一节 建设用地集约利用

一、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

依据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和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合理配置建设用地，优先保障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以及科技含量高、社会经济效益好的产业发展用地。重点保障中心城区以及月河沿线发展空间需求，到2035年，全县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控制在259.33公顷以内。

二、积极盘活存量建设用地

着力释放存量建设用地空间，严格落实“增存挂钩”、“增减挂钩”，将汉阴县批而未供的部分基础设施用地整治盘活，加快旧城区改造。到2035年，全县共计划盘活存量建设用地11.89公顷。

三、挖掘建设用地潜力

工矿用地潜力挖掘。以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扩大流量为基本导向，明确建设用地、城乡建设用地、城镇用地等规模控制、结构调整、节约集约利用目标，明确县域减量优化区域、存量挖潜区域、增量控制区域、适度发展区域以及重点发展区域。有序推进城镇工矿建设用地整理，大力推进旧工矿用地改造，通过加大工矿废弃地复垦，积极开展旧工厂、废弃矿山的改造开发和功能置换，改善工矿区域的生态环境。汉阴县土地复垦潜力主要是各种零碎的砖瓦窑建设废弃地、采挖塌陷地。汉阴县工业用地面积为193.50公顷，采矿用地面

积为 215.40 公顷。预计复垦总面积 31.06 公顷，减少建设用地总规模 31.06 公顷。汉阴县废弃工矿用地复垦为耕地 13.93 公顷，复垦为林地 17.14 公顷。双河口镇复垦面积最大，为 8.94 公顷，观音河镇复垦面积最少，面积为 0.13 公顷。

2025 年前，优先对部分工矿用地供给规模较大且整治潜力大的乡镇、老城区进行整理，进一步加强汉阴县主要工矿用地利用的集聚效益，到 2035 年逐步完成对各乡镇相关低效工矿用地的调整和整治任务。

村庄建设用地潜力挖掘。为了推进城市化建设，调整农村土地利用结构，优化土地资源配置，提高农村土地的利用效率，通过宅基地腾退，推动农村居住环境的改善，提高农民的居住条件，促进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其中宅基地腾退为交通不便、废弃破旧宅基地等地区，汉阴县现状村庄用地面积为 4098.83 公顷，预计复垦为耕地面积为 546.03 公顷。

2025 年前，优先对交通不便村庄用地、供给规模较大且整治潜力大的乡镇、老城区进行整理，进一步加强汉阴县主要村庄用地利用的集聚能力，到 2035 年逐步完成对各乡镇村庄用地的调整和整治任务。

四、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水平

优化用地结构和空间布局，强化用地定额标准管控和节约集约评价，强化重大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的刚性约束。推进地上地下空间立体综合开发和复合利用，鼓励工业园区建设多层标准厂房，推动

工业用地原址升级改造、扩容增效。探索推进“标准地”制度改革。实行土地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政策，提高单位土地开发强度和产出效益。

第二节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林地资源保护目标。林地保持面积整体稳定，质量有所提高。保护国家级公益林，精准提升森林资源质量，显著提高区域森林碳汇能力，鼓励开展碳汇经济，持续推进森林城市建设，构筑陕南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规划至2035年，森林覆盖率超过70%。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加强防护林体系建设，构建沿江、沿河多林种、多功能流域防护林体系，强化月河、汉江等流域区域性防护林体系，加强城市周边、城市各板块之间绿化带建设，构建城市森林。加大天然林管护效力，开展退化林修复，加强后备森林资源培育，推进国家储备林建设。合理安排移民搬迁腾空地、采煤沉陷区、重要水源地周边灌木林转变为成林力度。

实施林地资源管制。结合汉阴县林业生态红线的划定，不断强化全县的生态环境和自然保护地建设，提高生态环境质量，增强全县抗生态风险能力。“十四五”规划构建以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和观音河国家湿地公园为核心的自然保护地，完善保护区基础设施，抓好人才队伍建设，落实保护管理制度，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强自然保护地建设工作的支持和配套；抓好自然保护

地的基础设施配置和保障，继续加强特色物种的保护工作，保护全县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维持全县生物多样性水平，保障区域生态安全。

加快林产融合发展。以国储林建设为抓手，与县域主导产业相结合，发挥汉阴县林业特色亮点，全产业链融合发展，打造生态示范基地，促进县域经济发展，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目标。通过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带动社会效应，将资源转化为资产，以商品林为项目建设用地基础，毗邻符合条件公益林为辅助，纳入双储林项目的公益林以“储碳”为目的，在不违反公益林管理规定下，可以实施人工改培、森林抚育，开展碳汇交易。到2035年，汉阴县计划实施双储林实施项目面积为16124.37公顷，第一期实施双储林项目面积3680.13公顷，主要分布在城关镇、铁佛寺镇、汉阳镇和漩渦镇四个镇；第二期实施双储林项目面积12444.24公顷，在汉阴县各个乡镇均有分布。

草地资源保护目标。汉阴县草地资源主要为其他草地，坚持其他草地合理利用开发，保障系统生物多样性，避免草地退化，引起水土流失导致沙漠化。到2035年，汉阴县草地面积不低于161.70公顷，占汉阴县国土总面积0.12%。

合理利用草地资源。合理布置其他草地规划，按照“宜林则林，宜耕则耕”条件规划其他草地用途，保障开发利用前提条件下，充分保障生态系统物种多样性，保证用地种类不减少，土地资源开发不浪费。规划期间，其他草地减少面积56.33公顷，其中补充耕地面积为41.58公顷，涉及汉阴县各个乡镇；补充林地面积为4.34公顷，

涉及汉阴县各个乡镇。

湿地资源保护目标。坚持湿地全面保护，完善湿地名录分级管理制度。重点加强汉江流域周围重要湿地保护以及观音河湿地公园保护，实施湿地面积总量管控。

加强湿地资源保护。对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利用活动进行分类管控，合理开发利用湿地，湿地利用活动应避免改变湿地的自然状况。通过退耕还湿、退养还滩、排水退化湿地恢复等措施，恢复湿地面积和生态功能。优化湿地生态功能。实施湿地保护修复工程，对集中连片、破碎化严重、功能退化的自然湿地进行修复和综合整治，增强湿地碳汇功能，维持湿地生态系统健康。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按照“以水四定”的原则，坚持节水优先，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格控制用水总量。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用水，大力推进农业、工业、城镇等领域节水。到2035年，全县用水量控制在1.25亿立方米以内。

提升供水保障水平。推进观音河水库灌区灌溉工程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开工建设盘龙、仙鸡河、银洞水库小型水库，增强供水水源保障能力。持续推进城镇输配水管网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农村小型供水工程标准化改造和老旧消毒净化设备更换工作，提升城乡供水水质处理能力。完善应急备用水源，增强风险防控能力。加快地表水、地下水监控与保护预警系统建设，提高突

发事件应急能力。

优化水资源配置。统筹配置地表水、地下水和非常规水。加强汉江流域水源涵养和水资源保护，地表水资源开发应兼顾供水、防洪、灌溉和发电等功能。优化农业、工业、城镇用水结构，优先满足生活用水，并兼顾农业、工业、生态环境用水。适当合理开发利用过境水源，提高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形成与社会经济发展相匹配的用水结构。

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围绕农业、工业及城镇等重点领域节水和取水、输配水、水处理、用水、排水各环节，强化农业节水增效、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加强城镇节水降损，进一步提高非常规水利用率，全面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大力推进工业节水改造，支持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及再生水回用改造，促进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水平进一步提高。实施高效节水灌溉和灌区现代化改造，提高农田灌溉的水利用率。落实城市节水各项管理制度，推进城镇节水改造完善供水管网检漏制度，大幅降低供水管网漏损。

加强水资源保护管理。系统开展江河源头生态保护与修复，采取封禁、补植等治理措施，确保水源安全。加大饮用水水源地的保护力度，增设和优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推进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加强风险防范，强化水质监测与数据分析，对饮用水安全风险进行预判和评估，配套水源污染事故防范预警应急体系，全面保障水源地安全。加大对汉江及其支流的保护修复力度，推进示范河流综治、水源保护、水土保持等工程建设。

第四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优化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利用布局。围绕县内优势矿产和重点成矿区域，加大找矿力度，力争新发现大中型规模以上矿产地1处，新增金矿金属量8吨，矿产资源保障能力增强。到2025年，全县金矿保障地位得到巩固，金矿、玻璃用石英岩、矿泉水等矿产勘查取得突破，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质量和效益稳步提升。到2035年，矿产资源保护与勘查开发利用空间布局更趋合理，矿山规模结构持续优化，矿产资源开发方式和强度与资源环境承载力更加协调。

优化矿产资源利用结构。严格矿产开发准入条件，采取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方式，鼓励矿权、资本、技术以各种形式进行合作，鼓励现有矿权进行自愿依法有序重组、整合，优化布局结构，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型矿业企业集团。通过重组、整合和升级改造，更好发挥优质产能作用，逐步形成大、中、小型矿山协调发展，实现合理布局、规模开发、集约利用的目标。到2025年，全县大中型矿山的比例达到50%，其中金矿达到65%，饰面用花岗岩、玻璃用石英岩、建筑石料用片麻岩达到100%。到2035年，矿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矿产品深加工产业链相对完善。

强化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管控。根据全县矿产资源的禀赋特征、分布规律，结合全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需求，限制勘查高硫煤等矿产，重点勘查金、锰、水泥用灰岩和富硒矿泉水等矿产。限制勘查的矿种应严格控制探矿权投放。严格矿山建设标准、环境准入标准和安全标准，引导矿山企业集约化、规模化开采。

第九章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为准则，以可持续发展、人与自然和谐共处为目标，树立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建设生态文明，达到自然安定和谐、资源供给安全，实现永续发展的目标，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提出整治修复目标、重点区域，统筹推进全域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和矿山治理。

规划期内，各类土地整治项目总规模 10431.87 公顷，可补充耕地潜力面积 525.70 公顷。

一、土地综合整治

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抓手，严防耕地数量减少，优化耕地空间布局，开展田间道路、农田水利、防护林网等田间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开展农田整治，对耕地、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宜耕后备资源开发进行治理复垦，在增加耕地的同时，推进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集中连片坡度较缓区域实施旱改水，提升耕地质量，巩固提升粮食产量和粮食安全。

规划期内，农用地类整治项目总规模 9965.33 公顷，可补充耕地潜力面积 214.89 公顷。

（一）耕地质量提升

（1）高标准农田建设规模。规划期内，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8371.90公顷，主要集中于平梁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

（2）旱改水整治。规划期内，旱改水耕地质量提升项目规模1290.76公顷，主要位于平梁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漩渦镇。

（二）林地、园地整治。规划期内，林地、园地整治规模302.67公顷，可补充耕地潜力面积214.89公顷，主要位于平梁镇、城关镇。

二、建设用地整治

有序开展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低效建设用地整理，优化建设用地布局结构，提升建设用地使用效益和集约化水平。充分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有计划开展工矿废弃地以及其他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

规划期内，建设用地整治项目总规模364.13公顷，可补充耕地潜力面积236.35公顷。

（一）工矿用地整治。规划期内，完成废弃工矿用地复垦51.42公顷，复垦耕地23.71公顷，主要分布于双河口镇、涧池镇。

（二）村庄建设用地整治。规划期内，村庄建设用地腾退总规模为312.71公顷。复垦耕地212.64公顷，主要分布于漩渦镇、汉阳镇。

三、农林用地与其他用地开发

规划期内残次林地、其他草地及裸地开发项目规模102.41公顷，可补充耕地面积74.46公顷。

第二节 生态修复

一、森林资源系统修复

汉阴县地处陕南秦巴山区，北靠秦岭，南依巴山，全面保护县域内天然林资源和原生植被，加强封山育林、森林抚育和退化林修复，优化乔灌草复合生态系统结构，提高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规划期内，落实森林资源生态保护、修复各项工程。

加强全县 71340 公顷天然林资源保护；完成生态公益林建设 35698.55 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2545.79 公顷，封山育林 8897.60 公顷，飞播造林 4586.91 公顷，退化林修复面积为 19413.19 公顷。

人工造林。至 2035 年，汉阴县共实施人工造林面积为 2545.79 公顷，全县各个乡镇均有分布。

封山育林。汉阴县封山育林面积为 8897.60 公顷，封山育林建设项目主要分布在铁佛寺北部合一村；涧池镇南部民主村、五星村、新华村；蒲溪镇三堰村、先锋村；平梁镇安合村、高粱铺村、义和村、长坝村、西岭村；漩渦镇大涨河村、茨沟村、堰坪村与汉阳镇金红村。

飞播造林。汉阴县受地形因素限制，一些偏远山区无法通达，通过飞播造林，实现国土绿化全覆盖，防治水土流失。至 2035 年，汉阴县计划实施飞播造林区域面积为 4586.91 公顷，主要分布在平梁镇沙河村、新四村、酒店村、柏杨村与观音河镇义兴村、药王村与中坪村等。

退化林修复。在汉阴县全域境内，针对林地条件差、林分质量低劣、林相不整齐、防护功能下降的区域完成退化防护林改造项目。至

2035年，汉阴县规划期内实施退化林修复项目工程总面积为19413.19公顷，在全县各个乡镇均有分布。

二、水生态修复

强化饮用水源地污染源治理，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推进工业污水治理和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减少流域污染排放。优化水资源配置，科学确定生态流量，强化再生水循环利用。积极推动水生态扩容，分区分类开展水生态恢复。建设河流湿地生态区，利用湿地环境降解能力，降解流域内的有机污染物，改善区域水生态环境。

（一）实施洞河水库及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围网隔离防护工程、水源保护区宣传警示标识工程、水源地生态恢复工程、自动化视频监控系统工程、水源地保护区周边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二）在双河口、漩涡、蒲溪等镇开展集镇垃圾分类试点，在全县141个行政村全面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三、矿山生态修复

以重要生态区、采空塌陷区、废弃矿山裸露山体治理为重点，明确矿山整治布局、类型和规模，提出矿山废弃地开发利用方向，矿山企业改造升级、绿色矿山建设的目标与措施。汉阴县规划整治废弃矿山15处，主要分布于城关镇、蒲溪镇，可整治修复17.32公顷。

四、生物多样性修复

加强生物多样性监测与评价，完成生物多样性保护生态网络的核心区建设。到2035年，濒危动植物保护率达到100%，有害生物

成灾率小于4‰，生物多样性得到切实保护。

五、水土流失治理

加强原生林草植被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提升水源涵养能力，积极培育林草资源，大力实施观音河、洞河库区及上游水土保持工程，重点推进月河综合治理工程与汉江水土保持治理工程。

规划期内，实施月河综合治理项目，修建堤防长度为51.1千米，主要涉及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平梁镇；完成汉江水土流失工程治理，面积60.06平方公里，主要涉及漩渦镇与汉阳镇；对汉江河道进行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共布置堤防6.4千米，整治项目主要位于漩渦镇与汉阳镇；实施坡改梯项目总面积1666.7公顷，并且完成多条生态清洁型小流域治理。

第三节 整治修复重点项目

一、秦岭中高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工程

——“数字秦岭”建设工程

范围：汉阴县，重点是北部秦岭森林公园

任务：建设数字秦岭1+7+N平台，建设信息化监管平台，实现“秦岭异常监测与运行监控”+“网格化监管APP实时上报”，初步实现“人防、技防、物防”相结合，对重点区域可视、可查、可控。

二、秦岭南麓西部水源涵养与修复工程

——洞河流域水源涵养与修复项目

范围：双河口镇、铁佛寺镇、观音河镇、涧池镇和平梁镇。

任务：修复保护流域内森林、灌木、林地，增加森林面积，对陡坡耕地实施退耕还林，水土流失治理，提升森林覆盖度，进行湿地修复，河湖岸线保护，并建设增加配套设施。

三、月河盆地农业生态质量提升工程

（一）月河盆地农用地整理项目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范围：蒲溪镇、双乳镇、涧池镇和平梁镇

任务：土地综合整治，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水平，改善生产条件。

（二）汉阴县乡村绿化美化等重点区域绿化项目

范围：蒲溪镇、双乳镇、涧池镇、平梁镇和观音河镇

任务：改善城镇和乡村人居环境，建设“村美、业兴、家富、人和”的秦巴生态宜居城镇和美丽乡村。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围绕村镇周边重点区域绿化美化。

（三）汉阴县乡村环境改善项目

范围：蒲溪镇、双乳镇、涧池镇、平梁镇和观音河镇

任务：提高农村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综合处理能力，深入推动无害化卫生厕所、无害化卫生公厕建设。清洁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美化农村建筑风貌、绿化村落环境。

（四）汉阴县铁佛寺镇金矿区废水污染治理项目

范围：铁佛寺镇

任务：采矿遗迹区域地形地貌重塑、土壤重构、污染治理、矿山生态林建设；采矿遗迹周边植被覆盖率提升，植物郁闭度及植物多

样性提升。

四、汉江两岸国土综合整治工程

（一）月河周边城镇空间生态质量提升项目

范围：城关镇

任务：对城镇建设用地开展整治工作，优化岸线资源利用，清退不合理城镇功能用地，严格控制临河新增城镇建设用地。推进低山地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推进森林局部裸露地、废弃厂矿及堆积地等生态复绿补绿增绿，适度增加临河生态空间。完善城镇生态网络，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二）陕西省擂鼓台及汉阴凤凰山森林公园周边生态提升巩固项目

范围：城关镇、漩涡镇、汉阳镇、平梁镇

任务：人工造林，封山育林，修复森林，完善物种多样性保护管理网络体系，加强野生动物栖息地保护。

第十章 国土空间支撑保障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一、综合交通发展目标

根据汉阴县发展需求，规划提升城乡公路网技术等级，完善县域路网等级结构，打破限制城乡发展的交通瓶颈，缩短人群出行时间，实现 15 分钟上国省道、30 分钟上高速公路、60 分钟上铁路，便捷人民群众出行，方便货物流通。

到 2035 年，基本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构建“布局合理、衔接顺畅、运行可靠”，国道、省道、县道、乡村道路网衔接顺畅，铁路、公路、航空各类交通衔接合理，客运、货运交通系统运行可靠的综合交通网络，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全面的交通运输保障，为汉阴城乡发展提供交通战略支撑。

二、公路网

加强月河、汉江东西交通廊道建设，推进安康汉阴一体化。促进十天高速（G7011）配套设施建设，远期规划中石泉至平利高速、汉阴至镇巴高速连接线落地实施。全面提升 G316、G541 两条国道、S213、S524 两条省道，完善 7 条县道及 23 条乡道建设，提升县域南北山区道路等级，推动南北主干公路提速增效。稳步推进通村公路，建设通村通组公路 354 条，提升通景公路等级，规划建设铁瓦殿旅游公路、龙寨沟旅游公路等旅游道路，打造便捷的旅游交通；推进产

业园区、物流园区、主要农产品基地的交通建设。

三、铁路交通网

积极推进阳安铁路进站路建设，扩大站前集散广场、停车场、物流站场，提高车站的日接发车能力，发展铁路与公路联合运输，增强车站的客货运能力。推动既有兰汉十高速铁路规划落地，积极通过公路加强与周边区县铁路枢纽的衔接。

四、航空水运

在汉阴县涧池镇推进 A1 类通用机场、机场一级公路连接线以及其他辅助设施建设。加强县内客货运码头建设和农村渡改桥建设，疏浚汉江航道，提升航运标准，扩建客运码头。适应旅游发展需要，开通旅游度假航线，发展沿江旅游经济。

四、综合交通枢纽

（一）客运枢纽

县域：提升完善县域综合客运系统，建设汉阴综合客运枢纽以及双河口镇交通综合服务站。以公路主枢纽运输站点建设为龙头，南北山区各镇以客运站为重点，完善各级客运站的改造，全面提升南北山区汽车站的服务水平。同时重点发展农村客运，解决边远乡镇广大群众乘车难的问题，规划设置五级以上客运站 4 座。结合平梁一级路、原 316 国道，推进月河川道沿线村镇公共交通建设，新增公交营运线路，扩大、新增便捷公交首末站。

结合城市组团布局的特点，确立城市客运以“公交优先”的原则为宗旨，适当发展出租汽车交通，重视步行交通，控制个人机动车交通，特别是污染严重的摩托车的发展。公交车辆按 7.0 辆/万人的标

准配置，中心城区远期人口规模为 11.5 万人，规划期末达到标准车 81 辆。在原有公交线路的基础上，新规划公交线路 5 条，公交停靠站的间距为 300-500m 左右。结合公交线路的设置，规划新建公交场站 1 座，场站位置结合综合客运枢纽设置，便于内外交通换乘；规划总占地面积为 6.27 公顷，可满足公交车辆保养、大修的需要。

（二）货运枢纽

推进汉阴县物流体系建设，提升物流等运输服务业，促进形成物流管理规范、现代物流运输体系。在中心城区汉铁路北侧建设城北货运站三级货运站。改善县区内物流公共配送模式，建设农村物流配送中心，包括：结合各镇（除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镇区产业情况合理布置 7 个镇级物流货运中心以及村级物流配送中心，加快村镇物质流通、发展农村物流市场。

第二节 区域基础设施

一、水利设施

（一）供水工程

加强水源工程建设。新建仙鸡河水库、银洞水库、观音河堰沟水库工程，实施铁佛寺镇、汉阳镇、双河口镇供水水源及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月河川道供水保障联通工程、洞河水库供水工程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龙岭水厂提标、扩容改造工程、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等项目。

扩大安全供水覆盖面。到 2035 年，汉阴县城乡总用水量为 5.45 万 m^3/d 。保留乡镇供水设施，（集）镇区及附近的村庄由镇区集中

供水设施通过市政管网延伸供给，镇区市政管网敷设不到的村庄由分散的人饮工程供给。各镇及村庄供水工程应结合农村居住环境的改善与新农村建设，在村庄撤并、搬迁的基础上，以镇供水工程的改造完善提高为重点，增大水源供水量，提高给水处理设施水平，以镇为中心辐射周边农村，建设集中连片供水工程。有条件的镇可联网运行，实现连片供水系统，提高镇及村庄供水的可靠性与保证率。

（二）排水工程

加快乡镇污水设施建设。远期（2035年）汉阴县总污水处理能力 2.95 万 m³/d。规划保留八座集镇污水处理站：涧池镇污水处理站、观音河镇污水处理站、漩渦镇污水处理站、铁佛寺镇污水处理站、汉阳镇污水处理站、蒲溪镇污水处理站、双乳镇污水处理站、双河口镇污水处理站，在蒲溪镇、漩渦镇原有的污水处理站基础上新增用地进行扩容建设。各村庄人口居住集中的村民小组预留 0.2-0.5 亩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用地。

二、重要能源保障

（一）供电工程

建设坚强智能电网。2035年汉阴县社会用电量为 5.07 亿度，用电负荷约为 90.5MW。将电网建成网架坚强、结构合理、适应性强、运行灵活、用户供电可靠性高、运行经济的现代化坚强电网。

加大输变电网改造力度。汉阴县供电电源来自双乳 330kV 变电站，规划保留已有汉阴 110kV 变电站、平梁 110kV 变电站、城关 35kV 变电站、漩渦 35kV 变电站及黄龙 35kV 变电站、涧池 35kV 变

电站；升级变电站 2 座（35kV 月河变电站升级为 110kV 月河变电站，变压器容量为 2×31.50MVA；35kV 凤台变电站升级为 110kV 凤台变电站，变压器容量为 2×31.50MVA；）；新建变电站 3 座（双乳镇新建一座 110kV 变电站，变压器容量为 2×31.5MVA；汉阳镇新建一座 110kV 变电站，变压器容量均为 2×31.5MVA，用地规模 0.9 公顷；铁佛寺镇新建一座 35kV 变电站，变压器容量均为 2×10MVA，用地规模 0.9 公顷）。

规划逐步完成县域乡村电网改造，调整电网结构，提高供电保障率，规划乡村内电力线路采用架空敷设，合理规划线路走向。

（二）燃气工程

提高城乡供气保障。推广使用清洁、高效的管道天然气，改善城镇生态环境。充分利用现状燃气设施，统筹兼顾、统一规划、分期实施。合理分配使用天然气资源，民用优先，满足商业用气，发展工业用气，规划汉阴县气源为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汉阴分输站。

规划远期在平梁镇、铁佛寺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双乳镇、漩渦镇、汉阳镇均建设天然气储气站，来气方式为县城门站通过 LNG 车运送。村庄提倡采用太阳能，其它较小规模的乡村可利用液化石油气储气站进行供气。

三、新型基础设施

打造智慧城市建设。建设数据中心以及包括下一代通信网、宽带网络、物联网的城市智慧基础设施，实现科技资源和数据共享。加强 5G 网络规划布局，加快通信基站建设，到规划期末，汉阴县辖区

实现普遍覆盖，中心城区及重点镇实现 5G 网络连续覆盖，新增通信基站共享率达到 100%，公共资源利用率不低于 95%。

构建开放共享的管理体系。建设安全可信的网络环境，建立安全态势感知、监测、预警、溯源、处置网络系统，打造全时、全域、全程的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决策体系，加强网络安全相关制度建设。

四、绿色循环环境基础设施

加强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至 2035 年，汉阴县日产生活垃圾总量为 135.61 吨。保留现状生活垃圾填埋场作为汉阴县近期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日处理能力为 150t/d；远期运至安康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推进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分别在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铁佛寺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平梁镇、汉阳镇、漩涡镇各新建 1 座垃圾压缩转运站。规划新建漩涡汉阳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 1 座，处理规模 30t/d。规划新建日处理能力 15t 铁佛寺镇片区生活垃圾焚烧站、日处理能力 10t 观音河镇片区生活垃圾焚烧站、日处理能力 10t 上七-双坪片区生活垃圾焚烧站 3 座。规划新建餐厨垃圾处理设施 1 座，处理规模为 15t/d。规划新建建筑垃圾处理设施 1 座，处理规模为 20000t/年。全县生活垃圾以转运站、收集点为主，收运方式为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生活垃圾按区域分别转运至县垃圾厂、漩涡汉阳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及 3 座片区垃圾焚烧站进行填埋、焚烧处理。对于建筑垃圾转运至建筑垃圾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对于餐厨垃圾统一收集至餐厨垃圾处理设施进行

无害化处理，对于有害垃圾必须单独收集、运输、处理，其垃圾容器应封闭并应具有便于识别的标志。

五、统筹重大基础设施廊道

以协同融合、安全韧性为导向，统筹优化电力、能源等基础设施廊道空间布局体系，加快形成一体化、网络化、复合化的重要廊道布局结构。规划预留铁佛寺 35kV 变电站到月河 110kV 变电站的 35kV 高压线走廊，预留双乳 330kV 变电站分别到双乳 110kV 变电站、月河 110kV 变电站的 110kV 高压线走廊，预留汉阳 110kV 变电站到石泉县喜河 110kV 变电站的 110kV 高压线走廊、预留漩涡 35kV 变电站到汉阳 110kV 变电站的 35kV 高压线走廊。110kV 走廊控制宽度一般为 15-25 米，35kV 走廊控制宽度一般为 20 米。规划天然气高压输气管线安全管控距离按不小于 60 米控制。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构建县级生活圈（县级公共服务中心）-重点镇级生活圈（重点镇级公共服务中心）-一般镇级生活圈（一般镇级公共服务中心）-村/城镇社区级生活圈（村/城镇社区级服务中心）四级城乡生活圈层体系与城乡公共服务中心体系，城关镇规划为县级生活圈，服务范围是整个县城；涧池镇、漩涡镇、双河口镇规划为重点镇级生活圈；平梁镇、蒲溪镇、汉阳镇、双乳镇、铁佛寺镇、观音河镇规划为一般镇；中心城区共规划 2 个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

需配置社区服务、公共健康、人文培养、社区文化、日常生活 5 大类公共服务设施。

专栏4 汉阴县城乡生活圈划分一览表

| 层级 | | | 服务范围 | 空间范围 |
|-----------|------|------------|-----------|---------------------------|
| 县级生活圈 | | | 整个县域 | 汽车/公共交通 |
| 重点镇级生活圈 | | | 重点镇及周边镇村 | 摩托车 15-30 分钟 (约 15 公里) |
| 一般镇级生活圈 | | | 一般镇及周边村 | 电动车 15-30 分钟 (约 10 公里) |
| 村/城镇社区生活圈 | 城镇社区 | 十五分钟生活圈居住区 | 城镇居民 | 步行 15 分钟 (约 1 公里) |
| | | 十分钟生活圈居住区 | | 步行 10 分钟 (约 0.5 公里) |
| | | 五分钟生活圈居住区 | | 步行 5 分钟 (约 0.3 公里) |
| | 村社区 | | 行政村或自然村/组 | 步行/骑行 15 分钟 |

专栏5 城乡生活圈公服配置表

| 设施类型 | 设施项目 | 村社区生活圈 | 一般镇级生活圈 | 重点镇级生活圈 | 县级生活圈 |
|--------|--------------------------------------------------------|--------|---------|---------|-------|
| 教育设施 | 特殊教育学校 | — | — | — | ● |
| | 职业技术学校 | — | — | — | ● |
| | 职业技术教育与技能培训中 | — | ○ | ○ | — |
| | 老年大学、学校 | — | ○ | ○ | ● |
| | 高中 | — | — | — | ● |
| | 初中 | — | ○ | ○ | ● |
| | 小学 | ○ | ● | ● | ● |
| | 幼儿园、托儿所 | ○ | ● | ● | ● |
| 医疗卫生设施 | 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中医 | — | — | — | ● |
| | 妇幼保健院 | — | — | — | ● |
| | 防疫站或疾病预防控制 | — | ● | ● | ● |
| | 卫生院 | ○ | ● | ● | — |
| | 卫生室 | ● | — | — | — |
| 文体设施 | 图书馆、文化馆、档案馆、展览馆、美术馆、博物馆、影剧院、工人文化宫、青少年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镇综合文化站（包括文体活动室、书刊阅览室、网络信息服务室、教育培训室、文体广场、文化舞台） | — | ● | ● | — |
| | 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包括文体活动室、图书阅览室、电子阅览室、多功能厅、棋牌室、科技室、文体广场、文化舞台） | ● | — | — | — |
| | 老年活动室 | ● | ● | ● | — |
| | 红白喜事厅 | ● | — | — | — |
| | 体育场馆或全民健身中心 | — | ○ | ● | ● |
| 行政管理 | 党政、团体机构 | ● | ● | ● | ● |
| | 警务室、派出所 | ● | ● | ● | ● |
| | 村委会 | ● | — | — | — |
| 社会福利 | 敬老院 | — | ○ | ● | ● |
| | 农村社区互助幸福院 | ● | — | — | — |
| | 儿童福利院、残疾人服务中心 | — | — | ○ | ● |
| | 未成年人保护镇工作站、镇残疾人之家 | — | ○ | ● | — |
| 商业服务 | 集贸市场、菜市场 | — | ● | ● | ● |
| | 金融电信服务点 | ○ | ● | ● | — |
| | 邮政营业场所 | ○ | ● | ● | — |
| | 便民农家店（便民商业，可包含邮件快递服务等） | ● | — | — | — |
| | 电商服务站/物流配送点 | ● | ● | ● | — |
| 其他 | 农业服务中心 | — | ● | ● | — |
| 备注 | ●应设 ○可设 -不设或设施层级不符 镇综合文化站、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应符合《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标准（建标 160-2012）》、《陕西省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指导标准》要求。 | | | | |

第四节 综合防灾减灾

一、公共安全体系

完善公共安全体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

型。开展事故灾难、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事件风险评估，深化自然灾害风险普查与综合评估，建立应急管理、气象、水利、消防安全、治安防控、卫生防疫、自然资源、环境保护、道路交通等部门公共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完善综合风险防控与应急响应体系。高标准建设供水、供电、燃气、交通、通信等生命线系统，加强生命线系统运行安全监测，适度提高生命线系统重要设施、部位的冗余备份能力。推进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加强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输油输气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完善应急指挥系统，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加强综合应急力量建设。建立完善市、区县应急物资储备库，鼓励多种形式的应急物资储备。推进防灾教育基地建设，提升公众防灾减灾能力。

优化综合防灾空间。汉阴县县域的总体防灾结构为“一城、三片、四轴、多组团”。

汉阴县域分为三个防灾分区，分别为：月河片区，月河沿线城关镇、平梁镇、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形成的区域；北部片区，北部铁佛寺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形成的区域；南部片区，南部漩涡镇、汉阳镇形成的区域。

规划县域形成四条防灾轴，分别为：十天高速（G7011）和G316国道对外交通轴、G541国道对外交通轴、S213省道和X222县道对外交通轴等3条主要防灾轴，作为救灾干道；S524省道-X305防灾轴为次要防灾轴，为疏散主通道和疏散次通道。乡镇和村庄的救灾疏散通道主要依托当地的主要道路，与外部有便捷的连接。

健全县、镇、村（社区）三级应急避难体系。县域范围内避难场所结合教育设施、体育设施、绿地广场等较空旷的场地进行布置，各城镇镇区依托初中和小学建设固定避难场所，利用中小学操场、公共广场、绿地、乡镇政府门前的空旷场地作为避难场所，每个乡镇至少设置一处固定避难场所。村庄的避难场所主要依托村中的公共广场、村委会或幼儿园的开阔场地等设置。每个村庄至少设置一处紧急避难场所，避难场所的选址可以与村委会广场和人防工程中的避难空间设置相结合，统筹布局。

避震疏散场所距次生灾害危险源的距离应满足国家现行重大危险源和防火的有关标准规范要求；四周有次生火灾或爆炸危险源时，应设防火隔离带或防火树林带。避震疏散场所与周围易燃建筑等一般地震次生火灾源之间应设置不小于 30m 的防火安全带；距易燃易爆工厂仓库、供气厂、储气站等重大次生火灾或爆炸危险源距离应不小于 1000m。避震疏散场所内应划分避难区块，区块之间应设防火安全带。避震疏散场所应设防火设施、防火器材、消防通道、安全通道。

紧急避震疏散场所的服务半径宜为 500m，步行大约 10min 之内可以到达；固定避震疏散场所的服务半径宜为 2~3km，步行大约 1h 之内可以到达。

避震疏散场所每位避震人员的平均有效避难面积，应符合：紧急避震疏散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小于 1 平方米，但起紧急避震疏散场所作用的超高层建筑避难层(间)的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小于 0.2

平方米；固定避震疏散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小于 2 平方米。避震疏散场地的规模：紧急避震疏散场地的用地不宜小于 0.1 公顷，固定避震疏散场地不宜小于 1 公顷，中心避震疏散场地不宜小于 50 公顷。

二、防洪排涝

防洪排涝标准：

乡镇、村庄防洪标准：各镇区河道防洪标准为 20 年一遇洪水重现期，山洪防洪标准按照 10 年一遇洪水重现期；其他区域河道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洪水重现期。

内涝防治标准：汉阴县郊区、乡镇地区的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不低于 2 年一遇暴雨标准。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汉阴县内涝防治设计重现期不低于 20 年一遇暴雨。

防洪排涝措施：

更新加固改造村庄周边围堰，加强对河堤、围堰的监督管理工作，及时制止侵占河堤、围堰进行农田开垦的行为。

疏通原有的田间排水排涝系统，引导农民群众自觉投资投劳疏通、修复、新建田间沟渠，通过工程措施打通竹节沟、修复台田沟，逐步恢复和重建原有排水系统，保障农田排水通畅。

工程措施建设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涵养水源、植树种草与护坡固堤并重，建设月河、汉江等河流大堤的生态保护林，栽植适应树种；以栽种各类灌木和多年生草本植物为主，实施生物护坡。

三、消防安全

镇区：规划涧池镇、平梁镇、浦溪镇、双乳镇、漩渦镇、双河口

镇、铁弗寺镇、观音河镇、汉阳镇等镇各设置一座二级普通消防站，各占地3000平方米。到2035年，实现城镇消防救援5分钟可达覆盖率为100%。

村庄：设立村消防室，配备灭火器、水枪、水带、消防斧、救生绳、应急灯等消防器材，村委会驻地消防室加配消防出警摩托车。加强义务消防队建设，并适时进行消防常识培训教育和灭火技能训练。

消防设施：镇区消防管道系统规划与给水管网合建，消防栓间距不大于120m。乡镇消火栓最不利点的压力不小于0.1—0.15兆帕，流量不小于15升/秒。各乡镇区设置“119”火灾报警专供电话，建立集群无线通信网。保证火灾时，指挥中心与各消防车及消防队员之间能及时联络。

森林防火：建设森林防火监测系统，通过人工瞭望塔、视频监控系統以及空中监测系统，及时监测并将火灾控制在初发阶段。建设林火阻隔系统，通过建设防火隔离带、设置防火林，有效阻隔、隔离林火。建设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加强林区以公路为主的交通网络建设，并与林区外部道路形成布局合理、结构完整的林区防火应急道路网络。

四、抗震防灾

抗震设防标准：汉阴县各镇的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05g的地区，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

抗震减灾规划：针对主要城镇、农村居民点、产业点、重要工程、生命线系统，开展抗震防灾减灾工程规划设计。重大工程在开展地

震安全性评价并进行设防的基础上，适度提高重要设施、灾害高风险地段抗震设防等级。现有建筑中达不到设防标准的，需进行抗震加固。增强抗震减灾保障能力。加快县域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提高抗灾自救能力。

避震疏散规划：镇区——重点镇的一级道路作为主要疏散通道，城镇二、三级道路作为城市次要疏散道路，各支路和小区内道路作为辅助疏散道路；城镇各主要对外交通干道作为外来救援通道。人均避震疏散场所不小于3平方米，临时避震疏散场所服务半径为0.5-1千米，主要避震疏散场所的服务半径为1-2千米。**村庄**——以村庄内部道路作为疏散通道，主要对外交通道路作为外来救援通道。结合空地、绿地等设置临时疏散场所，疏散场所服务半径以0.5-1.5千米为宜，设置面积不低于2000平方米。疏散场所要求地形开阔，道路通畅，周围无高大的建筑物及次生灾害源，避开易发生洪涝、滑坡等灾害的地段；同时应具备临时供电、供水并符合卫生要求。

五、地质灾害防治

汉阴县地质灾害主要有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在对全县地质灾害充分分析论证的基础上，分清主次与轻重缓急、统筹规划、突出重点，完善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体系、地质灾害易发区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防治体系以及应急体系建设，变消极被动的应急避灾为积极主动的减灾防灾，使地质灾害防与治协调统一。

在灾害易发区进行规划建设时，应合理进行用地选择、用地评定和规划布局，规避或降低崩滑流灾害的危害。摸清危岩体、崩塌、滑

坡和泥石流的分布区域和特征，进行灾害风险区划，城乡建设、产业园区和基础设施选址要尽量避让地质灾害多发易发区域，做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采取有效工程措施，降低地质灾害对人民生产和生活空间的威胁。

对威胁厂矿企业和居民点的重要隐患点实行搬迁避让，并进行防治，暂时无法搬迁的，采取监测和工程措施，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对一般地质灾害隐患点，主要采取生物和工程措施，植树种草，逐步改善生态环境。

六、卫生防疫

公共卫生防疫工程建设目标：到2035年，建立完善的公共卫生防疫体系，即“县-镇-村”三级防疫应急体系，搭建应急联合防控网络，建立疫情救治机构、联合医疗机构、疾控中心和社区医院等医疗救治设施为主的防疫体系，同时联合交通、消防、通信等部门，共同设立联防联控机制。

公共卫生防疫建设要求：应对公共卫生事件，各级卫生健康管理部门及疾控预防控制中心均应从能力建设、监测预警、防控与应急处置三方面，提升公共卫生防疫能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应建立健全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制度，协助开展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和处置。

公共卫生防疫工程规划：在中心医院建立全县卫生应急培训基地，设置公共卫生中心，打造平战结合的应急医疗服务体系。县域统筹设置传染病相关公共卫生用地和应急疫情防控用地，应急疫情防

控用地包括应急医院和方舱医院等设施用地，作为疫情防控备用地。

第十一章 中心城区

第一节 性质规模与规划范围

一、城市性质

月河川道重要的节点城市，秦巴山区富硒产业发展示范区，独具魅力的山水生态文化名城。

二、城市规模

人口规模：规划至2025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9.5万人；规划至2035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11.5万人，管理服务人口规模13万人。

用地规模：规划至2025年，中心城区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735公顷以内，规划至2035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976.80公顷以内。

三、规划范围

中心城区范围涉及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平梁镇部分用地，面积1819.27公顷。中心城区范围内城镇集中建设区976.80公顷，城镇弹性发展区115.34公顷，特别用途区97.69公顷。

第二节 功能结构与用地布局

一、发展方向

以秦岭和凤凰山为屏，以月河为带，以田园为基，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及用地布局。确定中心城区的发展方向为“东融、西延、中优、北控、南治”。

东融：主动融入安康市经济圈内，进一步促进汉阴县中心城区向东全面融入安康的产业链和创新链。

西延：向西沿G316、凤凰大道推动汉阴西部建设，以三沈产业园为核心，打造城市高质量发展新引擎，塑造汉阴文化新高地，推动城市有序发展，提升城市风貌及品质建设。

中优：优化现状城区用地结构，充分挖掘土地使用潜力、改造完善城市集中建设区，增强新城区的服务功能，同时优化老城区的用地功能

北控：发挥秦岭的生态屏障作用，用地空间以控制为主。

南治：发挥凤凰山的生态屏障作用，依托其生态禀赋发展城郊休闲旅游，建设郊野公园、休闲绿带。同时，提升南部的建设品质，打造南部生态屏障和美好生活示范区。

二、空间结构

优化中心城区空间结构，形成“一轴两心五组团”的格局。

一轴：月河发展轴

两心：综合服务中心、工业生产核心

①**综合服务中心：**以城南凤凰国际、金海岸五大城市综合体为核心的商贸综合服务中心。

②**工业生产核心：**以省级经济开发区为依托，打造汉阴工业生产核心，带动县城高质量发展。

五组团：老城组团、城南组团、城东组团、涧池组团、蒲溪组团。

①老城组团：以文峰塔为标，将文庙、明城墙三沈纪念馆、西坛串点成线强化文旅为主。同时实施棚改、商业综合体和老旧小区改造，改善文峰塔、古城墙周边环境，建设老城文化街区。

②城南组团：以凤凰大道为脊，建设城市商业中心，推动现代商贸业集群发展。同时，以三沈产业园为核心，布局发展书画软装、文化创意、中医康养等业态，搭建陕南非遗文化展示展演展销研习交流体验平台，打造城市文化新高地。

③城东组团：以花扒新区为主导，以电子信息产业园为依托，重点发展智能终端、智能电子、智能穿戴、电子线束等产业，建设共享、共创服务与配套平台，打造汉阴创新发展引领区。

④涧池组团：以省级经开区涧池组团为依托，聚焦碳素材料、新型建筑材料、生物材料、精细轻纺材料等五大领域，继续引入、培植、壮大新材料产业，建设以新材料产业为主导的工业组团。

⑤蒲溪组团：以省级经开区蒲溪组团为依托，通过推进富硒粮油、富硒林果、富硒茶饮、富硒畜禽等标准化生产、精深化加工、品牌化营销，推动现状富硒食品加工产业升级与产业链延伸，拓展富硒保健品、功能性食品、富硒工艺品、富硒有机肥等高附加值富硒产业，形成富硒产品产业聚集区。

三、用地布局

规划用地以“用足存量、优化存量，用好增量、留足战略储备量”为原则，分析城市用地发展方向，充分运用精明增长理论，引导城市用地高质量良性发展。

中心城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976.80 公顷，分为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工业用地、仓储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及留白用地等九大类。

（一）居住用地

优化居住用地，提升居住品质。规划至 2035 年，居住用地总面积 277.55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28.41%，主要分布在老城组团、城南组团和城东组团，规划人均居住面积 24.13 平方米/人。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完善公服设施，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指数。规划至 2035 年，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为 104.20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0.67%，主要分布在老城组团、城南组团和城东组团，规划人均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9.06 平方米/人。

（三）商业服务业用地

完善商业配套，提升城区活力。规划至 2035 年，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64.73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6.63%。主要分布在老城组团、城南组团和城东组团。

（四）工业用地

整合工业用地，集约高效保障产业用地。规划至 2035 年，工业用地面积 230.74 公顷，占比 23.62%，人均 20.06 平方米，主要分布在涧池组团、蒲溪组团和城东组团。

（五）仓储用地

优化仓储用地布局，打造全产业链。仓储用地面积 8.80 公顷，占比 0.90%，人均 0.77 平方米，主要分布在蒲溪组团和城南组团。

（六）交通运输用地

优化路网布局，提升交通效率。规划至 2035 年，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62.67 公顷，占比 16.65%。主要包含迎宾大道、北城街及北城街东西延伸线、月河两侧主干道（316 国道）、平涧一级路等道路用地。

（七）公用设施用地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提升设施供给能力。规划至 2035 年，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14.11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44%，人均 1.23 平方米。保障区域重大交通、能源、市政、防灾等基础设施布局，提升各类公用设施的供给能力。供水用地分布在老城组团的北侧，排水用地、供电用地主要分布在城东组团，环卫用地主要分布在老城组团和城南组团。

（八）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增加绿地与开敞空间，提升城区生态环境。规划至 2035 年，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62.85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6.43%，其中公园绿地面积 29.94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3.07%，人均 2.60 平方米。绿地与开敞空间主要分布在老城组团、城南组团和城东组团中，涧池组团和蒲溪组团多以防护绿地为主。

（九）留白用地

预留留白用地，为城市发展留出弹性发展空间。规划至 2035 年，

留白用地面积约 49.47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5.07%；主要分布在城南组团的西侧和南侧，为汉阴长远发展预留战略空间资源，为城市公共服务、应急安全、重大基础设施留出弹性空间。

第三节 住房保障与社区生活圈

一、住房保障

（一）住房保障目标

居住区建设应以舒适、方便与美观为原则，居住水平与公共设施应配套，绿化、停车、室外环境及照明等建设标准可适当提高。

住房发展应适应有效需求，扩大区域市场份额，保证有效供给。在大力发展商品房建设的同时，适应城镇化的要求，提供数量充足、设施完善的保障性住房。

（二）居住用地布局

推进职住平衡发展，在城市组团内与产业空间、就业岗位相匹配，布局居住用地。结合各组团片区不同的主导功能，差异化配置住房结构。至规划期末（2035年）汉阴县中心城区居住用地面积为 277.55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面积的 28.41%，人均居住用地 24.13 平方米。在规划中加大对现状条件较差的居住用地及村庄建设用地的改造力度，提升环境质量，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的配套水平。

城南组团：居住用地 136.01 公顷，人口 4.5-6.0 万人。东部基本均已建成，用地布局较为集中，重点完善相关生活服务配套，提高整体居住质量和环境品质。新增居住用地主要布局在凤凰大道以南和

组团西部，规划打造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的住宅区。

老城组团：居住用地 98.71 公顷，人口 3.0-4.0 万人。东部已建成，用地布局集中，以低层和多层为主。规划重点进行老旧小区改造，完善相关生活服务配套设施，加强居住区的设施配套和风貌提升，提高居住舒适度。西北部主要为新增居住用地，集中布局在泰和路两侧，以中高层住宅建筑为主，建设高品质的居住社区，完善就业与相关生活服务配套设施。

城东组团：居住用地 38.73 公顷，人口 1.5-2.0 万人。居住用地主要分布在组团西部，新增居住用地集中在花扒村和解放村片区，现状多为农村居民点，呈散布，规划推进村庄向城市社区转变，以中高层住宅建筑为主。

涧池组团：居住用地 3.49 公顷，人口 0.1-0.2 万人。布局少量居住用地，住宅建筑以多层为主，联合外围现状居住实现职住平衡。

蒲溪组团：居住用地 0.61 公顷，人口 0.02-0.05 万人。以工业为主，布局少量居住用地，以多层为主。联合外围现状居住实现职住平衡。

（三）完善保障性住房

多渠道筹措保障性住房，完善以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保障房和城市更新安置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

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依据相关要求合理配建保障性住房，提高老城、城南、城东组团等区域新就业无房人群、职工等的住房保障能力。

规范发展公租房。新建公租房选址要依据公租房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科学编制土地供应计划，公租房用地应保尽保。选择在地质条件安全可靠、公共交通相对便利、市政配套相对完善的区域，充分利用储备土地、闲置土地，挖潜利用存量土地和产业结构调整土地。结合老城危旧片区以及城中村改造，改善居住环境，可适当安排公租房项目建设，鼓励政府将持有的存量住房用作公租房。

建立共有产权住房制度。面向引进人才、新就业大学生、新市民和中低收入等特定群体，探索建立共有产权住房制度。鼓励在城北组团和城东组团，适度新建共有产权住房。

加快城市更新安置房建设。城市更新项目涉及房屋拆迁安置的，应当坚持先安置、后拆迁的原则。大力推进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工作，鼓励新近棚户区改造项目由实物安置向货币化安置转变，提出相应货币安置化率，促进存量住房有效利用。

二、社区生活圈

中心城区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的配套设施主要为社区服务、公共健康、人文培养、社区文化、日常生活 5 大类公共服务设施。服务设施细分为基础保障类设施和品质提升类设施，满足居民提升型和个性化需求。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共规划 2 个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

| | | 分类 | 公共服务设施 | 要素层级 |
|-----------|---------------|---------------|----------|----------|
| 便捷实用的社区服务 | 社区办公 | 基础保障型 (必建) | 社区服务中心 | 15 分钟生活圈 |
| | | | 司法所 | |
| | | 社区服务站 | 5 分钟生活圈 | |
| | 品质提升型 (选建) | 就业创业辅导中心 | 15 分钟生活圈 | |
| | | 社会组织孵化平台 | | |
| 派出所 | | | | |

| | | | | |
|-------------|-----------|-------------------------|-------------------------|---------|
| 全面保障的公共健康单元 | 医疗卫生 |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社区卫生服务站 | 5分钟生活圈 | |
| | 养老服务 | 养老院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老年养护院 | | |
| | |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 5分钟生活圈 | |
| | 体育 | 基础保障型（必建） | 大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中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 10分钟生活圈 |
| | | | 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 5分钟生活圈 |
| | | | 室外综合健身场地（含老年户外活 动场地） | 5分钟生活圈 |
| | | 品质提升型（选建） | 体育馆（场）或全民健身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 健身房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全龄覆盖的文培养 | 基础保障类（必建） | 幼儿园 | 5分钟生活圈 | |
| | | 小学 | 10分钟生活圈 | |
| | | 初中 | 15分钟生活圈 | |
| | 品质提升类（选建） | 成年兴趣培训班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幼儿早教培训中心 | 5分钟生活圈 | |
| | | 托儿所 | 5分钟生活圈 | |
| | | 学龄儿童养育托管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老年学校 | 15分钟生活圈 | |
| 康乐多样的社区文化 | 文化 | 文化活动中心（含青少年、老年活 动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文化活动站（含青少年、老年活 动站） | 10分钟生活圈 | |
| 便利快捷的日常生活 | 基础保障类（必建） | 商场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菜市场或生鲜超市 | 10分钟生活圈 | |
| | | 餐饮设施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银行、电信营业网点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邮政营业场所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社区商业网点 | 5分钟生活圈 | |
| | 品质提升类（选建） | 社区食堂 | 15分钟生活圈 | |

专栏7 汉阴县中心城区社区生活圈设施规模指引

| 公共服务设施 | 要素层级 | 建筑面积/m ² | 用地面积/m ² |
|--------|---------|---------------------|---------------------|
| 社区服务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700-1500 | 600-1200 |
| 司法所 | 15分钟生活圈 | 80-240 | - |

| | | | |
|---------------|---------|--------------------|------------|
| 社区服务站 | 5分钟生活圈 | 600-1000 | 500-800 |
| 就业创业辅导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100 | - |
| 社会组织孵化平台 | 15分钟生活圈 | | |
| 派出所 | 15分钟生活圈 | 1000-1600 | 1000-2000 |
|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1700-2000 | 1420-2860 |
| 社区卫生服务站 | 5分钟生活圈 | 120-270 | - |
| 养老院 | 15分钟生活圈 | 7000-17500 | 3500-22000 |
| 老年养护院 | 15分钟生活圈 | 3500-17500 | 1750-22000 |
|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 5分钟生活圈 | 350-750 | - |
| 大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 15分钟生活圈 | - | 3150-5620 |
| 中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 10分钟生活圈 | - | 1310-2460 |
| 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 | 5分钟生活圈 | - | 770-1310 |
| 室外综合健身场地 | 5分钟生活圈 | - | 150-750 |
| 体育馆（场）或全民健身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2000-5000 | 1200-15000 |
| 健身房 | 15分钟生活圈 | 600-2000 | - |
| 幼儿园 | 5分钟生活圈 | - | - |
| 小学 | 10分钟生活圈 | - | - |
| 初中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 成年兴趣培训班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 幼儿早教培训中心 | 5分钟生活圈 | - | - |
| 托儿所 | 5分钟生活圈 | - | - |
| 学龄儿童养育托管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 老年学校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 文化活动中心 | 15分钟生活圈 | 3000-6000 | 3000-12000 |
| 文化活动站 | 10分钟生活圈 | 250-1200 | - |
| 商场 | 15分钟生活圈 | 1500-3000 | - |
| 菜市场或生鲜超市 | 10分钟生活圈 | 750-1500/2000-2500 | |

| | | | |
|-----------|---------|---|---|
| 餐饮设施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 银行、电信营业网点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 邮政营业场所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 社区商业网点 | 5分钟生活圈 | - | - |
| 社区食堂 | 15分钟生活圈 | - | - |

第四节 交通组织

一、发展目标

着力强化城市道路交通系统与城市用地功能的匹配性，提高居民出行品质，构建绿色、安全、高效、智慧的城市道路交通系统。构建站城融合、布局合理、快速衔接的城市客货运交通枢纽；有效疏解过境交通对中心城区内部的影响；按照“小街区、密路网”的理念，优化中心城区城市道路网结构和布局，提升中心城区道路网密度至 $8.6\text{km}/\text{km}^2$ ；打造系统安全的慢行系统，结合街道和蓝绿网络，构建联通城市和城郊的绿道系统，建设步行友好城市；构建多线路、多方式、多频次的公共交通系统；结合地上地下、公园绿地、道路两侧等公共空间，增加停车场及充电设施，解决中心城区停车难的问题。

二、优化城市道路网络

（一）主干道

中心城区整体构成“三横三纵一带”的城市主干路网。城区从东至西布置三条纵向主干道，连接三条横向主干道，同时设置迎宾大道，作为重要的门户空间，用于展示城市形象。

形象展示带——迎宾大道。在东起高速公路出入口下延李家沟口，西至下月河中桥桥头，利用现有12米宽316国道进行改扩建，

设置迎宾大道，规划道路全长 1320 米，道路红线按 50 米控制，作为重要的门户空间，沿迎宾大道形成城市形象展示带。

“三横”：

北城街及北城街东西延伸线：西接汉白路，东接迎宾大道。对其进行综合提升改造，道路红线按 30 米控制，道路长度 7322 米，道路断面形式为 7.5-15-7.5(m)；

月河两侧主干道（316 国道）：二级路，沿月河两侧布置，东段南侧经五一村向东延伸、北侧向东延伸至月河工业园区，西段经中坝向西延伸，道路红线按 40 米控制，道路长度 17057 米（不包括迎宾大道 1320 米），道路断面形式为 4-5-2-18-2-5-4(m)；

平涧一级路：沿城市规划区南侧边缘布置，局部路段位于铁路和高速路之间，道路红线西起 G316 国道至花扒片区段按 40 米控制，道路断面形式为 2.5-4-1.5-24-1.5-4-2.5(m)，花扒片区向东按 24 米控制，道路断面形式为 2-20-2，道路总长度长度 8765 米。

“三纵”：

吉庆路：连接河堤路（月河南侧），向南延伸，道路红线按 24 米控制，道路断面形式为 4.5-15-4.5(m)，道路长度 1176 米；

泰和路-新汉漩路：向北延伸，沿观音河西岸接汉阴至观音河镇公路，向南接新建汉漩路，道路红线按 30 米控制，道路断面形式为 7-7-2-7-7(m)，道路长度 3290 米；

进站路：对火车站进站路进行综合改造提升，道路红线按 30 米控制，道路断面形式为 4-8-6-8-4(m)，道路长度 1286 米。

（二）次干道

中心城区共规划 22 条次干道。

| 专栏 8 中心城区次干道规划 | | | | |
|----------------|----------|--------------|---------------------------------|--------------------|
| 名称 | 红线宽度 (m) | 长度 (m) | 断面形式 | 板块 |
| 太平路 | 20 | 1034 | 4-12-4 | 一块板 |
| 东城街 | 16、20 | 808、 241 | 3-10-3（北段） 4-12-4（南段） | 一块板 |
| 汉璇路 | 20 | 2090 | 4-12-4 | 一块板 |
| 南渠路 | 30 | 1761、 586 | 4-8-6-8-4（西段） 7.5-15-7.5（东段） | 两块板（西段） 一块板（东段） |
| 东区二路 | 22 | 4025 | 4-10-8 | 一块板 |
| 东区三路 | 22 | 4025 | 4-10-8 | 一块板 |
| 东区五路 | 24 | 4025 | 4.5-15-4.5 | 一块板 |
| 东区横一路 | 20 | 1533 | 4-12-4 | 一块板 |
| 园区二路 | 30 | 4300 | 4-8-6-8-4 | 两块板 |
| 园区纵四路 | 24 | 1176 | 4.5-15-4.5 | 一块板 |
| 园区纵二路 | 20 | 994 | 3-14-3 | 两块板 |
| 蒲月横一路 | 20 | 1001 | 4-12-4 | 一块板 |
| 蒲月纵一路 | 24 | 5680 | 4.5-15-4.5 | 一块板 |
| 蒲月纵二路 | 24 | 2148 | 4.5-15-4.5 | 一块板 |
| 温洞路 | 20 | 1738 | 4-12-4 | 一块板 |
| 南一路 | 20 | 1000 | 4-12-4 | 一块板 |
| 杨家坝环线 | 20 | 1974 | 4-12-4 | 一块板 |
| 河堤路 (月河北侧) | 14 | 2002 | 3.5-7-3.5 | 一块板 |
| 河堤路 (月河南侧) | 22 | 3638 | 6-10-6 | 一块板 |
| 汉太路 | 20 | 4362 | 4-12-4 | 一块板 |
| 长乐路 | 30 | 1396 | 2.5-3-2-15-2-3-2.5 | 三块板 |

| | | | | |
|-----|----|-----|------------|-----|
| 创业路 | 24 | 846 | 4.5-15-4.5 | 一块板 |
|-----|----|-----|------------|-----|

三、停车设施

根据相关规范并结合汉阴已有道路，在组团中心、片区公共服务中心、广场以及广场地下、集中居住区、商业密集区等人口密集处规划 15 处社会停车场，占地面积约 15 公顷。同时结合街头绿地、道路两侧临时停放。中心城区内结合汉阴实际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对不同用途的建筑物在新建时按相关规范要求配建停车位。

四、公共交通

优化公共交通服务体系。以常规公交为主体、以公共汽车专用道为骨架，鼓励公交与慢行交通相联系，构建人性化、智能化、无污染于一体化的公共交通服务体系。公交车辆按 7.0 辆/万人的标准配置，中心城区远期人口规模为 11.5 万人，规划期末达到标准车 81 辆。

在原有公交线路的基础上，新规划公交线路 5 条，公交停靠站的间距为 300-500m 左右。新增 3 号线：妇幼保健院—凤台新区站，全程共 17 个站点；新增 4 号线：汉阴汽车站-铁佛寺镇区；新增 5 号线：汉阴汽车站—漩涡镇镇区；新增 6 号线：汉阴汽车站—观音河镇区；新增 7 号线：城西客运站—月河工业园区（月河南线）。

结合公交线路的设置，规划新建公交场站两座，场站位置一处结合城西客运站设置，便于内外交通换乘；另一处设在东侧工业组团内，可满足公交车辆保养、大修的需要。

五、慢行系统

结合中心城区月河两岸河堤路（防洪堤）、绿地系统以及自然景观，规划宽为 2.5-5.0m 城市绿道，构建休闲宜人、适合居民步行和

骑行的慢行交通系统。在中小学、大型公共服务设施、绿地、公园以及环山游园等人流密集区，规划建设非机动车停车场地和慢行步道，并与月河两岸的慢行步道有机联成一体。

六、加油站及充电站

城市加油站设置于大型机动车停车场和城市出入口，在县城范围内现有加油站 4 个，分别为汉阴县双星加油站、中坝加油站、延长壳牌加油站、月河加油站，位置较为合适，未来需要考虑增加充电设施，进行升级及规模扩展。在社会停车场、广场及大型商业地下停车场地地下设置不少于 10% 的充电设施用地。

第五节 市政基础设施

一、供水设施

提高供水保障能力。到 2035 年，中心城区用水量为 3.9 万 m^3/d 。保留中心城区现状 2 座自来水厂（龙岭水厂和绿源水厂）及中心城区外观音峡水厂（供应中心城区），供水规模共约 2.0 万 m^3/d 。扩容龙岭水厂与绿源水厂，扩容后供水规模达到 4.5 万 m^3/d 。

加强供水管网的改造和建设。沿市政道路敷设供水管道，中心城区供水管网成环状布置，末端环支结合，输水管道采用管径为 150~500mm 的 PE 管，双管输水，保证供水安全性；对于老旧管道逐步进行改造建设；新敷设给水管网与保留管网设置干管联通，城南与城北管网并联，逐步形成统一的供水系统。

二、排水设施

提高污水处理能力。规划县城新建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

老城区现状合流制和截流式合流制排水系统逐步改造为分流制。至2035年，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95%以上，管网覆盖率达到95%，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达到100%。实现污水处理厂尾水全部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污水处理厂全部配套再生水回用。

完善城区污水处理设施。远期（2035年）汉阴县总污水处理能力2.95万m³/d。中心城区保留现状污水处理厂，结合城区现状地形，县城污水处理厂总规模为2.3万m³/d，占地总面积2.87公顷。月河以北、以南片区、平梁镇至城关镇片区污水主要排入县城污水处理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依托涧池镇、蒲溪镇现状污水处理厂，将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分别和涧池镇、蒲溪镇污水处理厂合二为一，其中，涧池镇污水处理厂由原处理量1000m³/d扩容为3000m³/d，蒲溪镇污水处理厂由原日处理2000m³/d扩容为4500m³/d。中心城区污水经设于河堤路（月河北侧）、河堤路（月河南侧）、G316等的污水干管分别汇入污水处理厂。城区污水管道沿规划道路敷设，污水干管一般布置在道路东侧或北侧机动车道下。管径小于600mm一般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管径大于或等于600mm一般采用钢筋混凝土管，在道路红线宽度大于40米时，应在道路两侧布管。

促进再生水循环利用。规划中心城区再生水回用率近期达到25%，远期再生回用率达到30%；规划除中心城区外乡镇污水处理厂再生回用率达到25%以上。回用水出水标准计划在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的基础上，分析不同用户对水质的不同要求，按用水量最大的

用户所要求的水质标准确定，个别水质要求更高的用户，可自行补充处理。根据汉阴县实际情况，回用水主要用于城市河道景观蓄水、浇洒道路、城市绿地用水等市政杂用水。

统筹布置雨水排放系统。根据城区地形及河道分布情况，按照地形地势、就近排入自然水体。在建设用地密集区域采用雨水管道进行雨水收集排放；对商业、居住、办公等地面硬化程度较高的区域，提升透水材料使用的比例，提升地面雨水吸收能力；在建设用地稀疏区域采用道路边沟进行雨水收集排放。山洪通过背山截洪沟就近排入水体。城镇雨水排水系统采用重力流排放，充分结合地形，雨水排水分区划定以河流水系分隔片区为一个分区，就近排入水体。

推进海绵城镇建设。根据汉阴县中心城区的发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确定海绵城市建设以生态本底保护、加大雨水收集利用、降低面源污染为主要目标。至2035年，中心城区海绵城市重点建设区域：老城区，结合旧城改造过程，对相关区域进行海绵城市同步建设；新建区域，根据海绵城市理念，对片区内新建道路、小区、公园及绿地进行统筹建设。

三、供电设施

优化中心城区高压配电网空间布局。中心城区规划保留已有汉阴110kV变电站、城关35kV变电站；升级变电站1座（35kV月河变电站升级为110kV月河变电站，变压器容量为2×31.50MVA）。

加快建设电动汽车充电设施。提前布局充电网络，建设公交、环卫、物流等城市公共服务领域专用充电基础设施，优先在公交站场、

出租车站场、大型商场、超市、文体场馆、工业园区、旅游风景区等公共场所配建充电基础设施。加强城市配电网与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衔接，加快供电能力不足的配电网改造升级，为充电基础设施接入电网提供便利服务，保障充电基础设施无障碍接入，确保电力供应满足充电基础设施运营要求。

四、通信设施

加快建设信息网络基础设施。至2035年，规划中心城区家庭光纤可接入率达99%，无线网络覆盖率达95%，主要公共场所WLAN达99%，广播电视实现数字化率达100%。2035年，汉阴县中心城区固定电话需求总量为7.8万线，移动电话达到14.3万卡号，宽带总用户为3.72万户，移动多媒体广播、地面数字广播电视用户总数3.72万户。规划期末，保留现状城区1处电信局，新建6处电信分局。

完善城区邮政服务体系。规划邮政网络采用“邮政支局—邮政处理处”两级服务模式。保留现状城区3处邮政局，新建4处邮政分局。新建邮政局均不单独占地，结合公共建筑或绿地建设，建筑面积200平方米。

开展5G+示范应用布局。2035年末中心城区全面实现5G无线网络全覆盖。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推进中心城区5G基站建设，实现移动通信网络全覆盖。以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移动通信等技术为支撑，整合涉及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事项功能相近的信息系统，汇聚共享相关数据资源，全面建成智慧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对包括城市交通、城市供电供水、疫情防控等城市

运行管理服务状况的实时监测、动态分析、统筹协调、指挥监督和综合评价。

五、燃气设施

提升城区供气保障能力。2035年中心城区预测年用气量为2798万立方米。规划供气由汉阴门站及加气合建站承担，站区总用地面积1.27公顷，门站处理规模为9900Nm³/h，CNG加气标准站处理规模为2000Nm³/h。气源为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汉阴分输站。保留现状液化石油气储配站。

完善城区输气管网系统。天然气输配系统为高、中、低压三级系统。天然气门站接县域过境天然气高压长输管线阀室，门站调压后由城区中压主管网将天然气引入建设用地，城市管网按中压A级（0.4兆帕）考虑。中压天然气采用箱（柜）式调压器调至低压后供用户使用。规划燃气主干管网成环布置，中压管网管径为DN90-DN160mm。加强与周边区域管网相互衔接。

推动清洁能源利用。科学推进光伏、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开发，提升清洁能源利用水平。探索发展分布式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争取配电网储能、微电网应用等试点项目。

六、环卫设施

加强城区环卫设施建设。保留现状生活垃圾填埋场作为汉阴县近期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日处理能力为150t/d；远期运至安康垃圾焚烧发电PPP项目。

完善垃圾收运处理设施建设。规划中心城区保留现状垃圾处理厂，实施县城垃圾填埋场三期建设，设计库容15万m³，日处理能力

为 150t/d。中心城区保留现状垃圾转运站 5 座，规划新建垃圾转运站 2 座，每座转运站规模为 30 t/d。规划新建 5 座垃圾收集站，每座垃圾收集站收集垃圾量 4 t/d 以上，服务半径为 500 - 800 米左右，新建垃圾收集站占地面积不宜小于 80 m²。

第六节 公共服务设施

一、公共服务体系

规划形成“县级-社区级”两级公共服务体系。

县级公共服务设施：主要为一个县级综合公共中心（汉阴县文化与商业中心），两处体育中心（人民体育场、城东体育场馆），两处文化园区（三沈文化产业园、文化孵化基地）。

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结合城镇社区生活圈划分，形成社区级服务中心。

二、教育设施

打造学前教育公益普惠，高质量发展义务教育，优化中小学布局，扩大教育资源和学位供给，全面消除大班额，按照生活圈配置需求基本均衡布置，形成覆盖全面，规模适度的教育设施网络。到 2035 年，规划教育用地面积 66.41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6.80%，人均用地面积为 5.77 平方米。

专栏9 中心城区教育设施情况

1. **小学**。保留4所小学，即：凤台小学、长兴学校（小学）、实验小学杨家坝分校（边界外）、太平小学（边界外）；扩建4所小学，即：实验小学、城关一小、恒大小学、月河小学（边界外）；迁建1所小学，即：中坝小学；新建1所小学，即：第六小学。

2. **初中**。保留1所初中，即：长兴学校（初中）；迁建1所初中，即：汉阴县初级中学；扩建2所初中，即：月河初级中学、实验中学新校区。

3. **高中**。保留1所高中，即：长兴学校（高中）；扩建2所高中，即：汉阴县第二高中、汉阴中学。

4. **职高**。迁建1所职业高中，即：职教中心。

5. **培智学校**。迁建1所培植学校，即：阳光学校。

三、医疗卫生设施

建成定位明确、满足多样化医疗需求的医疗服务体系，形成以现代化综合医院为核心的多层次医疗卫生系统，提高医疗设施标准，辐射满足全县域以及周边县市居民对于医疗设施的需求。

县级医院主要分布在凤凰大道和北城街沿线，近期新建县人民医院新院区（传染病区），眼科医院、异地扩建中医院、市残联精神病医院汉阴分院医养中心。规划根据十五分钟生活圈配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难以覆盖的社区，配置社区卫生站加以补充。到2035年，规划医疗卫生用地面积14.69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1.50%，人均用地面积为1.28平方米。

专栏10 中心城区医疗卫生设施情况

1. **医院**。保留4所医院，即：汉阴县人民医院、汉阴同济医院、汉阴民申医院、汉阴县中医医院；扩建1所医院，即：安康残联精神病医院汉阴分院；新建3所医院，即：人民医院新院区（传染病区）、汉阴县中医医院新

院区（医养结合）、眼科医院。

2.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保留3座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即：汉阴县妇幼保健院、汉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监督所。

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扩建1所镇级卫生院，即：城关镇中心卫生院（边界外）；结合生活圈新建社区级医疗卫生机构。

四、文化设施

规划建立等级分明、定位准确、满足不同群体需求的文化设施结构体系。2035年，规划文化设施用地面积3.22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0.33%，人均用地面积为0.28平方米。

形成“一心、两园、多点”的总体布局。“一心”为县级文化中心，在建档案馆与原有图书馆、文化馆、剧院、青少年宫、老年活动中心、工人俱乐部共同构成县级文化中心。“两园”为三沈文化产业园（包含汉阴融媒体中心、家文化展览馆、国学培训馆、传统文化体验馆、蚕丝博物馆等丰富多类的文化设施），文创孵化基地（包含文化创意研发设计、创意孵化、创意产品展陈销售等），“多点”指根据“15分钟生活圈”均衡配置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专栏 11 中心城区文化设施情况

1.县级文化设施。保留2座文化设施，即：文化中心（图书馆、文化馆、剧院、青少年宫、老年活动中心、工人俱乐部）、档案馆；新建2座文化设施，即：三沈文化产业园、汉阴县文创孵化基地。

2.社区级文化设施。结合生活圈新建社区文化设施。

五、体育设施

规划完善体育场馆等县级体育设施，结合生活圈建成“15分钟健身圈”。改造提升人民体育场、扩建城东体育场馆，主要沿河堤路布

局，根据生活圈划分，结合绿地、公园、广场等布置多功能运动场地。

至 2035 年，规划体育用地面积 6.54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67%，人均用地面积为 0.57 平方米。

专栏 12 中心城区体育设施情况

1.县级体育设施。扩建 2 座体育场，即：城东体育场、人民体育场。

2.社区级体育设施。结合生活圈新建社区体育设施。

六、社会福利设施

规划打造规模适度、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覆盖全面、满足多层次需求的养老设施空间格局，全面提高养老机构设施条件和服务水平。至 2035 年，规划社会福利设施用地面积 1.04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11%，人均用地面积为 0.09 平方米。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实现全覆盖，中心城区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实现全覆盖。县级社会福利设施主要布局在城南与老城组团，新建残疾人康复中心和残疾人实训基地，扩建城关区域敬老院，汉阴县福利院。根据十五分钟生活圈和五分钟生活圈的配建要求分别配置社区养老院、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专栏 13 中心城区社会福利设施情况

1.县级社会福利设施。保留 3 处社会福利设施，即：老年公寓、汉阴福利院、城关区域敬老院；新建 1 处社会福利设施，即：残疾人康复中心和残疾人实训基地。

2.社区级社会福利设施。结合生活圈新建社区社会福利设施。

第七节 商业服务业设施

一、商业用地规划

到 2035 年，规划商业用地面积 62.59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6.41%。商业用地主要位于城南、老城两个组团中，同时城东新增一处商业用地，主要满足电子信息产业人群的设施需求。

二、商务金融用地规划

到 2035 年，规划商务金融用地面积 1.12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11%。规划商务金融用地分别位于城南组团平涧公路的南侧、老城组团北城街和和平街旁及城东组团花月路的南侧。

三、娱乐康体用地规划

到 2035 年，娱乐康体用地面积 0.74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08%。娱乐康体用地位于城东组团，主要包含影院及剧场用地。

第八节 工业和物流仓储用地

一、工业用地布局

规划至 2035 年，工业用地面积 230.74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23.62%。工业向园区集中，主要集中在汉阴经开区的涧池组团、蒲溪组团和城关镇城东组团，规划以一、二类工业用地为主。

二、物流仓储用地

物流仓储用地主要布局在城南组团的西部区域，到 2035 年，物流仓储用地规模 8.80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0.90%。

结合县城主干路等重要交通设施，综合布置物流园区，主要位于城西组团。物流仓储用地的位置布局应考虑与居住、工业和其他功

能区的相互影响，同时，注意城市环境保护，防止污染，保证城市安全，满足有关卫生、安全方面的要求。严禁布局危险品仓库，引导现状危险品仓库有序搬出。

第九节 公共空间与蓝绿网络

一、公共空间

（一）公共空间系统规划

规划主要整合现有城市公共空间，强化核心城市公共空间聚集区，控制重要点状城市公共空间分布，完善城市公共空间体系层级结构。城市公共空间主要通过点、线、面三种形式共同构成城市公共活动空间。

“点”：主要包括汉阴县重要的广场、公园绿地、游园等，主要有滨健康主题公园、迎宾公园、凤凰广场。这些点状空间具有聚焦、标志等意义。

“线”：指汉阴月河滨水绿带、重要的商业步行街、车行道路空间等重要线状公共空间。在结构布局中起到串联、聚拢、延伸等作用。

“面”：指汉阴城市公共空间聚集区。

（二）公共空间管控要求

构建层次明确、覆盖全面的公园广场空间。进行分类分级引导与管控，推动绿色空间功能混合和多元利用，保证设施建设完善，提高公园广场等场地的使用效率。各级生活圈内的社区绿地应结合社区公共服务设施相对集中布置，满足服务半径的要求，加强交通联系，消除空间阻隔，提高可达性。

建设充满活力、独具魅力的亲水空间。优化中心城区滨水空间功能，将其划分为公共型、生活型、生态型三种，实施分类管控和引导。生态化改造现状混凝土河岸护坡，消除过高堤防的视线阻隔，营造自然宜人的滨水环境。改善滨水交通条件，建设连续贯通的慢行系统，增加直达河岸的通道，提升滨水空间可达性。

打造以人为本、尺度适宜的街道空间。对交通性、生活性、综合性和历史街区街道类进行精细化管控与引导，打造特色街道示范区。沿街建筑应考虑形成连续的街道界面，沿线商业、办公等建筑贴线率不低于60%。步行街、商业街沿线建筑贴线率不低于80%。保持原有的空间尺度。街道空间应与公交系统衔接，串联重要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园广场等。

建设风格多样、开阔舒朗的建筑前区空间。建筑前区400平方米以上的开敞空间用地，应纳入城市公共开敞空间体系。人流密集地区的沿街公共设施建筑、商业建筑前，应预留一定面积的公共开敞空间，为人群集散提供场所。

二、蓝绿网络

（一）城市绿地系统结构

以河流、山体、绿地三大生态系统为骨干，串联汉阴县中心城区各类自然资源和蓝绿空间，构建“一带引领，三核联动，多点簇拥”的蓝绿空间格局，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宜居环境。

一带引领：推进月河滨河景观带建设，形成河流、带状公园共同组成的生态廊道，最大化线状蓝绿空间的生态服务功能，提高生态

韧性；

三核联动：构建河滨健康主题公园、迎宾公园、凤凰广场三大核心片区，发挥对未来城乡高质量发展的良性支撑作用；

多点簇拥：通过丰富城市绿地，加强生态公园、城市口袋公园建设，构建有机分布、网络交织的城市生态系统，发挥有机分隔与联系作用，塑造自然与城市交汇共融的空间形态和景观风貌，同时为居民提供慢行、休闲、游憩服务，唤醒绿色健康的生活方式。

（二）城市绿地系统

1.城市公园绿地

规划至2035年，公园绿地面积为29.94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3.07%。公园绿地主要分布在月河两侧及城东组团中，涧池组团和蒲溪组团多以防护绿地为主。

绿地占比虽较小，但汉阴整体生态景观优良，沿月河形成的生态廊道，将最大化线状蓝绿空间的生态服务功能，提高汉阴整个生态韧性。

2.城市防护绿地

区外防护绿地。道路防护绿地设置宽度不小于20米，铁路线两侧防护绿地设置宽度不小于30米。

城市内防护绿地。带状公园绿地主要结合道路宽度和道路绿地率进行布置，规划绿地宽度一般为12-30米。

在产生有害气体及污染物的工厂外围设置卫生隔离防护绿带，宽度不小于50米；

城市水厂、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等外围设置不小于 10m 的防护绿地。

根据高压线路电压等级，设置不同宽度的高压线走廊绿带。

3.城市广场用地

保留凤凰广场、文化广场，于城东组团南渠路北侧新建一处广场用地。规划至 2035 年，广场用地面积为 2.59 公顷。

第十节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一、管控要求

（一）规划控制

地下空间管制分为三种类型，分别为重点开发区、一般开发区和禁止开发区。

重点开发区控制：重点开发区主要为大型绿地与广场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等，规划以大型综合性地下公共服务空间开发利用为重点，建设高效的地下交通系统、多样化的地下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的地下市政管网和可靠的地下防灾设施四种类型的地下空间。

一般开发区控制：一般开发区主要为居住用地，规划应满足地下开发相关要求，建设地下服务设施和可靠的地下防灾设施。

禁止开发区控制：地下文物埋藏区、墓葬区为地下空间禁建区，除必要的文物、遗址展示空间外，禁止进行其他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地质灾害区以及灾害易发区为地下空间禁建区，不得进行大规模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二）地下市政设施建设控制

地下市政设施应根据市政设施规划、地下空间利用的总体要求统筹安排，在建设密集地段鼓励形成地下共同管沟，并为城市市政设施的地下化建设和共同沟的建设预留发展空间和衔接位置。

在城市建设空间密集地段以及旧城改造地段鼓励建设地下市政公用设施，主要包括地下垃圾转运站、地下公厕、地下燃气储、配气站，完善市政公用设施布局。

二、人防工程与地下空间综合利用

（一）结合旧城改造对已经建成的人防早期工程进行同步改造。

（二）结合城市道路交通规划，实施地下人行、车行通道等结建工程与地下干道相衔接。

（三）结合广场、公园、绿地建设，修建人防工程，平时供市民及旅游者休闲、购物、娱乐、停车，战时作为市民的集散场所。

（四）结合大型工业项目建设附建式人防工程，为战时坚守生产岗位的人员提供有效的隐蔽空间。

三、重点布局

依据中心城区功能结构布局，将汉阴中心城区地下空间重点布局空间划分为5个区域。其中老城组团重点布局面积约为7.4公顷；城南组团重点布局面积约为8.9公顷；城东组团重点布局面积约为9.4公顷；涧池组团重点布局面积约为5.5公顷；蒲溪组团重点布局面积约为2.0公顷。

第十一节 城市设计

一、城镇风貌格局

结合汉阴中心城区的发展定位、功能结构和生态基底，汉阴中心城区规划形成“一廊、两屏、三轴、五区”的城市景观风貌格局。

一廊：中部月河蓝色廊道；

两屏：北部山林绿色屏风，南部山林绿色屏风；

三轴：依托城区观音河水体、南北主街形成三条南北方向的景观轴线；

五区：城市综合服务风貌区，现代生态康养风貌区，传统居住风貌区，滨水宜居风貌区，现代工业风貌区。

二、开发强度分区

规划五级开发强度区，划定每类开发强度分区的管控区域，采用容积率作为开发强度衡量标准，提出开发管控引导要求。

| 强度分区 | 管控区域 | 管控引导 |
|----------|-------------------------------------------------------------|-----------------------------|
| I 级强度区 | 主要包括规划的城市公用设施用地、城市公共停车场、城市绿地、广场。 | 容积率 ≤ 1.0 |
| II 级强度区 | 主要包括城东组团工业用地、涧池组团以及蒲溪组团工业。 | $1.0 < \text{容积率} \leq 2.0$ |
| III 级强度区 | 主要包括老城组团核心区域、城南组团凤凰大道与凤堰大道十字西北区域。 | $2.0 < \text{容积率} \leq 2.5$ |
| IV 级强度区 | 主要包括城南组团凤凰大道与凤堰大道十字南侧区域、城南组团卞家沟以西区域、城东组团月河以西以及老城组团凤堰大道两侧区域。 | $2.5 < \text{容积率} \leq 3.0$ |
| V 级强度区 | 主要包括城东组团国道 316 以西、月河以东区域。 | 容积率 > 3.0 |

三、开发分区管控

规划将中心城区划分为五个开发组团，分别是老城组团、城南组团、城东片区、涧池组团、蒲溪组团，并对各分区提出具体的开发强度要求。

| 专栏 15 中心城区开发分区管控表 | |
|-------------------|----------------------------------------------------------------------------|
| 开发分区 | 开发强度 |
| 老城组团 | 土地开发强度以Ⅲ、Ⅳ级强度为主。 核心区域以Ⅲ级强度为主； 凤堰大道两侧区域为Ⅳ级强度； |
| 城东组团 | 土地开发强度以Ⅱ、Ⅳ、Ⅴ级强度为主。 工业用地区域为Ⅱ级强度； 月河以西区域为Ⅳ级强度； 国道316以西、月河以东区域为Ⅴ级强度； |
| 城南组团 | 土地开发强度以Ⅲ、Ⅳ级强度为主。 凤凰大道与凤堰大道十字西北区域、卞家沟以西区域为Ⅲ级强度； 凤凰大道与凤堰大道十字南侧区域为Ⅳ级强度； |
| 涧池组团 | 土地开发强度以Ⅱ级为主。 |
| 蒲溪组团 | 土地开发强度以Ⅱ级为主。 |

四、城市四线管控

（一）城市黄线

黄线划定：一般指对城市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城市规划中确定的、必须控制的城市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限；包括汉阴县龙岭水厂、高家岭水厂、汉阴县污水处理厂、蒲溪组团污水处理厂、汉阴110Kv变电站、汉阴县公安消防大队、公厕、垃圾转运站等。

管控要求：“黄线”规定的各项设施的规模、方位不得随意改动、禁止违反城市规划要求，应在“黄线”范围内进行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建设；禁止未经批准，改装、迁移或拆毁城市基础设施；禁止其它损坏城市基础设施或影响城市基础设施安全和正常运转的行

为；对于违反黄线管制要求者，依据《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二）城市绿线

绿线划定：指城市各类绿地范围的控制线；包括中心城区内各类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居住区绿地、道路绿地所界定的范围。包括凤凰广场、文庙广场、滨河健康公园、凤台公园、迎宾公园、铁路公园、东桥公园、社区公园、北城街道路两侧绿地、凤凰大道两侧绿地、凤堰大道两侧绿地、花月路两侧绿地、月南路两侧绿地及铁路、高压走廊防护绿地等。

管控要求：城市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在城市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城市绿地范围内进行拦河截溪、取土采石、设置垃圾堆、排放污水以及其他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的活动。

（三）城市蓝线

蓝线划定：指城市规划确定的江、河、湖、库、渠和湿地等城市地表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线；包括月河、观音河、梨园河、仙鸡河等主要江河水体的保护和控制范围。

管控要求：新建、改建、扩建的建（构）筑物应后退城市蓝线不小于 15m；在城市蓝线内禁止违反城市蓝线保护要求和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禁止擅自填埋、占用城市蓝线内的水域；禁止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禁止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禁止其他对城

市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

（四）城市紫线

紫线划定：指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内的历史文化街区 and 省政府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范围界线，以及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包括汉阴城墙（含文峰塔）、汉阴书院及三沈故居、汉阴文庙大成殿等。

汉阴城墙（含文峰塔）保护范围（A区）和建设控制地带（B区）：
A区、南城墙：东西长600米，墙基南、北外延25米。东至东城街，西至西城街。西城墙：南北长300米，墙基东、西外延25米。南至南城墙基，北至西城壕民宅。文峰塔：塔基四面外延40米。B区、城墙：A区四面外延10米。文峰塔：A区四面外延10米

汉阴书院及三沈故居保护范围（A区）和建设控制地带（B区）：
A区：（1）书院（三沈纪念馆）：东至政府围墙，南至学校教学楼、住宅楼北侧，西至新街街中，北至和平街街中地段。（2）三沈故居：院落围墙内。B区：书院A区四周外延10米。

汉阴文庙大成殿保护范围（A区）和建设控制地带（B区）：
A区：文庙围墙内。B区：东、西、北以其基座脚为界，各外延10米，南以观花台脚为界，外延10米。

管控要求：在紫线范围内禁止对文物本体和周边环境，以及历史街区进行有危害的大拆大建和改造活动，不得破坏保留的绿地及树木，不允许损坏或者破坏文物建筑及其附属物。对原有建筑的改造，应符合文物建筑的景观形式要求，在此区内的其他建设也应由

文物主管部门依据《文物保护法》进行审批。

第十二节 城市更新

一、城市更新目标

全面完成棚户区及老旧小区更新改造，提升中心城区土地利用效益，推进城市空间和社会结构优化调整。深入推进“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改善城市的居住环境质量、补足基础设施短板、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改变城市面貌，提升城市品质。

二、城市更新重点片区

划定城市更新重点片区。将汉阴县中心城区城市更新项目划分为重构型、调整型和延续型。

重构型。以城中村为主，分别为西坛片区、东尚三城片区、李家台片区、太平片区、花扒片区、凤台新区等。对原有建筑物进行拆除，积极利用拆除地块，调整片区功能布局，提升片区居住品质。

调整型。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将老城区和城南双星片区按照集中连片的方式优化调整，进行微改造，增补公共空间，完善片区内服务水平，同时做好老城区历史文化的保护与传承，完善片区功能布局以改善居住环境。

延续型。围绕汉阴老城建立汉阴老城历史文化集聚区，延续传统街巷格局和空间尺度，保存传统民居，形成传统文化、历史民俗、地方特色的保护核心和展示窗口。

第十三节 综合防灾减灾

一、防洪排涝

中心城区防洪标准：汉阴县中心城区需要设防的河流主要为月河。根据中心城区人口规模，中心城区河道防洪标准为30-50年一遇洪水重现期，排洪沟防洪标准为20年一遇洪水重现期。

内涝防治标准：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汉阴县中心城区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不低于2年一遇暴雨标准；中心城区重要地区如行政中心、交通枢纽、学校、医院和商业聚集区等的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为5年一遇暴雨标准，中心城区地下通道和下沉式广场等为20年一遇暴雨标准。

防洪排涝措施：

加强对月河等滞洪区行洪、蓄洪、分洪设施的修建与整治，确保滞洪大堤安全和滞洪区村庄围堤等避洪设施安全。

定期疏浚各河道，清除河道内违法障碍物，加固防洪堤，确保汛期的行洪安全。清淤疏挖明沟和河道，明沟两侧控制各10m宽的绿化带，月河、汉江等主要河流两岸控制15m宽绿化带。

二、消防安全

城区：中心城区规划布局一处一级消防站，消防站责任区面积不大于7平方公里；一处二级消防站，消防站责任区面积不大于4平方公里；通用机场结合月河工业园区规划布置1座特勤消防站，具体建设标准参照国标实施。消防重点监督单位、易燃易爆单位、对外交通枢纽、居住小区、高层办公楼和商业建筑、城中村棚户区、大型

商场和超市、农贸市场、专业批发市场、大型文化娱乐设施、各类学校、养老院等需设置微型消防站。

消防设施：中心城区消防管道系统规划与给水管网合建，消防栓间距不大于 120m。以救早、灭小和“3 分钟到场”扑救初起火灾为目标，划定最小灭火单元，依托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平台和体系，发挥治安联防、保安巡防等群防群治队伍作用。加强水厂及给水设施建设、完善供水管网，建设消火栓。充分利用河湖塘等天然水源，多渠道保障消防用水。中心城区消防给水按同一时间内的火灾次数 2 次，一次灭火用水量 45 升/秒。

三、抗震防灾

抗震设防标准：汉阴县中心城区的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05g 的地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重要建筑主要是指政府办公大楼、重要基础设施、学校、医院等，提高一度设防。

抗震减灾规划：提升地震灾害风险防治水平。加强县区地震宏观观测网点，完善地震灾害风险防治工作机制和覆盖城乡的组织体系，构建集地质灾害风险排查、识别、评估、治理为一体的全流程地震灾害风险管理体系。

避震疏散规划：城区——中心城区的一级道路作为主要疏散通道，二、三级道路作为城市次要疏散道路，各支路和小区内道路作为辅助疏散道路；各主要对外交通干道作为外来救援通道。人均避震疏散场所不小于 3 平方米，临时避震疏散场所服务半径为 0.5-1 千米，主要避震疏散场所的服务半径为 1-2 千米。将公园、广场、体育

场、学校操场等开敞空间作为震时固定避震疏散场所，并新建或改建1-2个中心避震疏散场所，同时应配置临时用水、排污、供电照明设施和临时厕所等。

四、人民防空

贯彻“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方针，坚持人防工程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原则。保证生命线工程在满足作战时生产、生活需要的前提下同时考虑防灾要求，保证生命线工程安全运行。

规划中心城区战时留城人口占城市总人口的55%，以人均 1.23m^2 的人防工程面积的标准配备人防工程面积。在城市居住区内应按照总建筑面积的2%设置人防工程；新建十层（含十层）以上或者基础埋深三米（含三米）以上的民用建筑，按照地面首层建筑面积修建六级（含六级）以上防空地下室，除以上规定和居民住宅以外的其他新建民用建筑，地面总建筑面积在两千平方米以上的，按照地面建筑面积的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修建六级（含六级）以上的防空地下室。

充分利用公园、绿地、广场等地下空间，构建互联互通的人防工程防护体系，2035年，汉阴县一等人员人均掩蔽面积达到 $1.3\text{m}^2/\text{人}$ ，二等人员人均掩蔽面积达到 $1.0\text{m}^2/\text{人}$ 。城市行政中心、金融中心、医疗设施，交通枢纽、通信枢纽、市政场站、能源物资库、重要企事业单位、科研基地等设施，作为重要经济目标和关键基础设施进行重点防护，关键部位、关键设备应地下化建设或安排地下备份。

五、危险品防控安全

对重大危险源进行评估、建档与备案。科学划定重大危险源安全防护和缓冲空间，在用地布局中，应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防火防爆等安全防护，确定控制区、影响区和管控范围等。严格管控危化品生产及运输线路，运输路线依托十天高速（G7011）、G316、G541 S213、S524等对外交通、绕城运输、快速疏散、不穿越城区，形成危化品生产及运输体系。规划沿线划定危险品车辆的停车位，严格限制其停车时间与位置。

第十二章 区域协同

第一节 生态共保共治

坚持“生态立县”，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全域推进国土绿化，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长江防护林、退化林修复及国家储备林等林业重点工程，积极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森林康养基地。妥善处理好城市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把汉阴建设成为山、水、城、田、塬协调共生，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的生态城市。

促进生态重点区域整体保护和系统修复。在生物多样性保护、水源涵养、矿产和旅游开发、污染防治等方面，加强合作、系统保护与秦岭保护范围内各个区县协作。探索建立与相邻地区生态环境协同保护制度，落实完善生态补偿机制，构建共享生态资源、共担保护责任、共创合作机制的秦巴山区协同保护格局。

提升水源涵养能力，促进秦巴山地水源涵养区森林和河湖系统保护。构建秦巴山区生物多样性功能区网络，建设跨区域生态缓冲区，保障珍稀动物栖息地、珍稀植物群落和动物迁徙通道的完整性。规范水源涵养重点区域矿产资源开发，推进绿色矿山建设；持续推进 25°以上和重要水源地内 15°-25°不宜耕种的坡地植树造林；大力发展以山丘区、城区为主的集雨工程建设，积极推进“海绵城市”试点建设，科学利用雨洪资源。

加强汉江流域水环境共治，加快构筑秦巴山区生态屏障。筑牢汉江为主轴的南水北调中线水源涵养区生态走廊及秦岭南麓、巴山北坡山地生态屏障带。协同汉中等汉江干流城市水环境联合保护，特别是城镇区段汉江污水排放的控制监督管理，落实总量控制目标。实现汉江综合治理，改善水系生态环境。加强汉江流域水环境联合保护，共同开展水环境综合整治，探索建立跨地市的生态补偿机制。

统筹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加强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定期监测发布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信息，综合整治饮用水水源地污染，推进饮用水水源地生态保护与修复。持续推进人工湿地、河湖滨带生态修复、湖库生物净化、地下水污染修复和隔离防护等工程建设，保护水源地水质。严格控制开采深层承压地下水，建设水源地监测预警管理体系，推进水源地管护规范化。

第二节 区域联动发展

共建三大都市圈生态旅游目的地。汉阴位于秦巴腹地，生态环境优越，是西安、成渝、武汉三大都市圈中重要的生态旅游目的地，也为三大都市圈提供了优质的生态农产品。应加强交通联系和文旅休闲产业协作，进一步拓展汉阴的文旅产业空间。

融入西安都市圈产业体系。积极融入大西安都市圈产业体系，重点承接新型材料产业转移，扩大特色农副产品和旅游休闲养老产业消费市场。

共享陕南地区区域生产要素。围绕生态茶、富硒水稻等陕南特色优势产业，重点促进特色农副产品加工、新型材料加工等产业的合作，加强陕南各市县在旅游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衔接和合作，通过联创产业品牌、联享互补资源、联营生态旅游、深化人才技术交流，形成系统统筹、合理分工的区域生产要素体系。

协作安康各区县相关产业。发挥产业优势，做大新材料、富硒食品、生态康养，强化安康副中心城市职能；在三大产业集群长久发展上，与周边拥有相似产业的区县进行协作，形成合力，共同做大做强；加强产业基础创新、区域品牌的合作；加强基础设施、物流基地建设的衔接。

第三节 产业协作共谋

构建区域产业发展联合体。汉阴县地处环秦巴经济圈的核心区，其区位、产业基础、交通环境、用地供给等发展条件及综合竞争力决定了产业发展不能完全依赖市场进行配置，需要在市际层面构建产业发展联合体，发挥政府的协调、监控和指导职能，防止恶性竞争和重复开发。建设政府主导、部门联动、行业管理、市场促进的协调发展模式，高效进行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联动协同、错位发展。定期检查和评估发展质量，促进市场主体规范化、市场分工合理化、市场竞争有序化，保障安康市域乃至环秦巴经济圈的各区县高质量的融入区域产业体系，最大化区域产业的生产能力、供给能力和影响能力。

创建联动的区域协作机制。秉持“秦巴山区产业发展共同体”的协作原则，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动态化联席会议”的区域产业发展联合体工作机制，创新“部门职责+产业发展”的组织管理工作模式和“政府引导+市场主建”的市场协调机制，发挥多元聚力的叠加效益。区域产业发展中的区域壁垒、政策限制、条块分割是需要政府的政策引导来发挥市场主体的主观能动性。同时平衡和保护秦巴各区县作为产业主体的具有相对独立的利益，依托产业集群的横向联系和产业链条的纵向分配，构建紧密协同、分工协作的竞争合作机制，最大化的保障和平衡产业链各环节的利益分配，形成良性的、不可分割的区域联合体。

打造区域产业带整体品牌。立足“统一平台、统一规划、统一形象、统一营销、统一管理”的区域产品品牌塑造原则，紧密围绕环秦巴经济圈产业发展方向和安康市产业体系，加强与汉江沿线区县和紫阳、石泉、恒口等邻近区县的产业分工协作，联合打造富硒产品开发、农副产品加工、文化旅游等具有较强竞争力产业集群和特色产品，构建秦巴地域品牌。

打造区域一体化的旅游格局。通过交通线路的串接，打造环秦巴经济圈的旅游环线发展格局，大力提高汉阴位于秦巴深处的优质生态景观资源、特色人文资源和传统地方文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推进区域旅游一体化的发展格局。

第四节 交通互联互通

建设通用机场，促进区域互通。按 A1 类通用机场规模建设，飞行区等级为 2B 级，同步建设一条长 1200 米、宽 30 米的跑道；建设机场一级公路连接线以及其他辅助设施，加强区域互通。

加强市际通道建设，增强交通枢纽功能。规划形成“十字型”七大区域性运输通道，通道 1 为阳安铁路，通道 2 为兰汉十高速铁路，通道 3 为 G7011 十天高速，通道 4 为 G316 国道，通道 5 为 G541 国道，通道 6 为 S213 省道，通道 7 为 S524 省道。

提升汉江航道通航能力，加快区域铁水、公水多式联运发展。加强县内客货运码头建设和农村渡改桥建设，疏浚汉江航道，提升航运标准，扩建客运码头，加强与汉江沿线县市航运互通。适应旅游发展需要，开通旅游度假航线，发展沿江旅游经济。基础设施建设汉阳坪、漩涡两处港口码头；汉阳坪、垭口穴、沙沟三处渡口及木梓河便民停靠点。

第五节 文化共融发展

推进文化协同保护，建立汉水文化区域保护开发机制。联合汉江流域城市，开展汉水文化研究和相关文化遗产普查，建立汉江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数据库，创新保护传承模式和协同开发机制。

加强区域合作，打造区域联动旅游新格局。汉阴县旅游发展应积极融入“秦巴明珠·生态安康”的建设大战略中，打破体制、机制、行政限制，形成合力，为旅游的发展搭建平台。汉阴应深度挖掘本区

域内游客的需求，突破资源限制，按照市场原则推进区域合作，扩展合作领域，拓展区域发展空间，提高合作水平，积极打造旅游精品线路，形成良性互动、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格局，共同拓展秦巴地区旅游大市场、树立旅游大品牌，实现周边旅游区域融合发展。

强化要素集聚，推行全域景区化协同发展。依托优势资源，坚持高标准、高起点，打造精品名牌。通过细分市场需求，遴选产业基础好，投资少，见效快的项目为旅游发展的突破口，为重大旅游项目提供重点服务，形成开工一批、在建一批、投产一批、储备一批的旅游项目建设格局，确保大项目对旅游发展的强力拉动。积极培育本土特色品牌，加快引进国际知名品牌，通过举办大型节庆活动和宣传促销，增加旅游产品的文化特色和内涵，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

第十三章 镇规划引导

镇规划导引主要包括目标定位、主要控制指标、引导管控重点等内容。

第一节 城关镇

一、目标定位

汉阴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月河川道城镇带重要节点城市，以新材料、富硒食品、生态康养为主导的生态休闲旅游城市，独具魅力的山水生态文化名城。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983.15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483.14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5401.06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762.59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严格保护基本农田保护区。基本农田是土地用途管制的重中之重，应实行最严格的保护性措施。符合条件确需占用基本农田的国家重点项目，应经法定程序修改规划，按规定严格审批后办理农地转用手续，其补偿标准应高于普通耕地和其它类的土地。而地方性非农建设项目不允许修改规划占用基本农田。

保护生态安全格局。以自然生态为月河景观基调，保护和完善蓝色和绿色基底，沿河预留生态廊道，建立生态网络形成生态安全格局。城镇段河堤在满足防洪功能的前提下应尽量采用生态河堤，

不能采用生态河堤段应作景观化和生态化处理。月河沿线要考虑亲水性，引导性、可达性、连续性和游憩性。

引导城镇建设沿月河发展。以新材料、富硒食品、生态康养为主导方向，沿月河向东西延伸发展，依托“一轴七组团”串珠状空间结构布局新材料、富硒食品、生态康养等产业项目，形成“西养、中城、东园、南北山”的城市格局。

第二节 涧池镇

一、目标定位

县域副中心镇，以发展商贸、新材料、农副食品加工、旅游为主的宜居宜业宜游的工贸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903.94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360.05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3479.08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248.49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引导规模化生态化的农业发展。依托月河川道以北的耕地资源，加强高标准农田集中区建设，配套农田基础设施。大力发展规模农业、生态农业，打造产量高、品类多的生态农业发展区域。

加强深山浅山的生态涵养功能。修复已开发的山体生态环境，消除滑坡、坍塌、泥石流等安全隐患，推进生态建设和资源合理利用，尤其加强高速公路沿线和视线敏感区域受损山体的生态治理。

发挥涧池镇在月河川道的“纽带”和“桥梁”作用。涧池镇作为县

域副中心，地处月河川道中心，链接汉阴和安康。随着汉阴经开区建设，区域交流协作越来越密切，“城关-涧池”一体化发展的步伐越来越快，涧池镇应着力寻找适合的空间融合路径，促进内部空间的协调和与周边空间的协同，建设陕南空间融合发展的标杆城镇。

第三节 蒲溪镇

一、目标定位

以陕南新型循环经济为导向，以富硒食品和功能食品加工为主体，温泉度假旅游和现代综合农业齐步并进，建设月河经济带上的工业强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318.48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964.50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1072.07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156.39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建设富硒农业品牌。坚持“富硒品牌、循环发展”的总体战略，突出蒲溪镇富硒农业资源和区位优势，提升汉阴县富硒农业品牌，加快规模种养基地建设，推广富硒循环有机农业模式，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培育发展都市休闲农业，提高农业综合效益。

实施工业污染治理。蒲溪镇生态环境整体状况良好，受工业生产的影响存在水污染、大气污染和噪声污染的问题。应对生活垃圾和工业废水污染、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异味气体污染、生产及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污染实施有效管控与治理。

发挥蒲溪镇在月河工业带上的重要节点功能。积极承接产业转移和劳动力转移，与恒口示范区、涧池镇等形成联动和谐发展态势，形成稳固的月河中部产业集聚区；将蒲溪镇建成月河谷地中部的重点工业镇、城乡协同发展的模范镇、省级美丽乡镇的样板镇。

第四节 平梁镇

一、目标定位

汉阴县的西大门，重点发展碳素产业、联动发展现代观光农业的工贸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3223.45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2755.03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4178.06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92.15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加强高标准农田集中区建设。按照“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建设要求，在耕地范围内，综合整治田、水、路、林、居民点，配套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高标准农田。

保护好区域内森林资源。森林资源应按照国家天然林保护要求严格实施保护。平梁镇镇域内有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应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加强植树造林，严禁毁坏林木。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拉动产业升级。推进小城镇建设，完善碳素产业布局落位的产业基础建设，加快建设平梁镇碳材料产业园，提

升产业发展质量，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实现全镇社会经济协调健康发展。

第五节 双乳镇

一、目标定位

以畜牧、烤烟、蚕桑为主，围绕千亩荷塘打造现代观光农业、商业贸易为支撑的农贸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54.74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535.94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489.80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27.37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稳定粮食生产，做好蔬菜基地建设。开发蔬菜、苗圃种植，建设蔬菜供应基地；利用坡多地广的优势开发小杂粮基地及绿色加工业，稳定粮食生产；按照“适应市场、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发挥优势”的原则，对现状农业生产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培植区域特色农业。

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加强生态建设。采用污染前端预防、生态涵养、建设生态工业园等手段，抓紧生态整治，强化生态建设。

第六节 铁佛寺镇

一、目标定位

以粮油、蚕桑、中药材等特色产业、黄金采掘、商贸服务和集中村渔乐湾田园综合体“2A”级景区建设为主的综合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 2035 年，铁佛寺镇耕地保有量为 1316.55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747.89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2284.29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 14.07 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实施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全面提升森林、河流、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对镇区上游和周围的山体实行封山育林，涵养水源，控制水土流失。

以商贸带动全镇发展。依托区位优势，促进商贸流通，确立商贸为主的产业发展方向，促进人口和产业的集中，提高经济效益。

大力建设镇域各村基础设施。完善道路、供水、供电、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发展公共服务设施，保障生产、方便生活，促进经济快速发展，提高全镇整体发展水平。

第七节 漩涡镇

一、目标定位

以富硒产品、民宿康养、茶叶、畜牧、粮油、蚕桑等特色产业为核心，以汉水文化、凤凰山旅游为特色的综合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962.82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859.64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7438.21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 33.36 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积极开展耕地质量建设。通过农田水利建设、排灌设施配套、田

间道路建设、防护林网建设、土壤培肥、水土流失治理和污染防治等工程，改善土地生态环境，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加强生态系统的保护。保护巴山、凤凰山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生态功能，限制大规模开发建设活动，实行严格的产业准入环境标准，严格限制与生态空间功能不相适应的产业项目。

保护汉江水质安全。守护中央水塔，确保“引汉济渭”汉江水质安全。重点推进汉江生态廊道综合治理，保证汉江及其各支流连通性，确保水生生物回游路径，增强江河廊道沿线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

合理保护及利用资源。依托凤堰古梯田、汉江生态山水风光、沿江人文历史古迹等自然与人文资源，发展康养度假、山水观光、乡村旅游等业态，打造沿汉江经济带生态康养特色小镇。

第八节 汉阳镇

一、目标定位

大力发展以蚕桑、粮油、稻茶为主富硒农业，利用自然山水风光建设文化旅游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035.11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186.25 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6660.00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 17.73 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建设高标准农田。按照“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

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建设要求，在耕地范围内，采取田、水、路、林、居民点综合整治，配套农田基础设施，建设高标准农田。

提高巴山水源涵养能力。不断提高巴山水源涵养能力，全面实行林长制，加强天然林保护，开展封山育林与退化林修复工作，防止水污染、保护水生态，加强水质状况监测。

保护汉江水质安全。守护中央水塔，确保“引汉济渭”汉江水质安全。重点推进汉江生态廊道综合治理，保证汉江及其支流连通性，确保水生生物回游路径，增强江河廊道沿线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能力。

第九节 双河口镇

一、目标定位

以红色文化、生态旅游观光为主的文化旅游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395.94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943.91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2941.07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40.31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积极开展耕地质量建设。通过配套完善水利基础设施，加强田间灌溉和排水工程建设，增强农田防洪排涝能力，不断完善农田防护林体系和田间道路，建设集中连片、设施配套、高产稳产、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的高质量农田。

根植地方资源，塑造集镇特色。充分挖掘地方历史文化资源特色，加大古镇文化、红色文化、山林经济、乡村田园等特色资源开发，

积极发展红色文化旅游、乡村休闲旅游、山林生态农业等产业，打造集红色教育、红色研学、休闲旅游等为一体的文化旅游名镇。

第十节 观音河镇

一、目标定位

围绕观音河湿地公园，打造以发展绿色经济和文旅产业为主的农贸型城镇。

二、主要控制指标

到203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936.98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688.65公顷、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1127.59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建设区为1.53公顷。

三、引导管控重点

积极开展耕地质量建设。通过农田水利建设、排灌设施配套、田间道路建设、防护林网建设、土壤培肥、水土流失治理和污染防治等工程，改善土地生态环境，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生态空间完整性。加强观音河湿地公园生态环境区域保护，维护和提升生态系统功能。加强与城镇空间、乡村空间中的河湖水系、绿地系统、森林、耕地等生态要素的衔接连通，明确重要生态区域和生态廊道，创新生态资源价值转化通道，构建健康、完整、连续的绿色空间网络。

积极开发本镇旅游资源。充分利用本镇得天独厚的“山和水”开展休闲观光游，大力发展第三产业为主的服务业，结合库区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特色农业如蚕桑、养殖、种植经济林等。

第十四章 规划实施

第一节 近期规划

落实汉阴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专项规划，对规划的近期实施作出统筹安排，提出近期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明确近期约束性指标、管控边界和管控要求，统筹安排近期实施重点建设项目。

一、近期规划目标

县域：到 2025 年，全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2525.00 公顷（187875.00 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35071.22 公顷，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940.91 公顷以内，城镇人口规模 12.11 万人。

中心城区：到 2025 年，常住人口规模为 9.5 万人，中心城区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735 公顷以内。

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进一步调整优化，保障生态安全、粮食安全、资源安全、文化安全和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近期建设重点

（一）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全面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制，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到 2025 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7831.16 公顷（267467.40 亩）。

（二）保障生态安全

贯彻落实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和相关法规、规划，将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等自然保护单元纳入生态保护红线，完成勘界立标，构建“生态红线+自然保护单元”秦岭和巴山生态保护体系，筑牢汉江为主轴的南水北调中线水源涵养区生态走廊及秦岭南麓、巴山北坡山地生态屏障带。

（三）提升城乡建设水平

到2025年，全县城镇化率达到50%。

推进城市更新，基本改造完成87个老旧小区。

完善城乡生活圈，推进县城综合医院提升改造和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

改造提升市政供排水管网，完善生活垃圾焚烧、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和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卫生设施。

开展再生水利用、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93.8%以上。垃圾处理率达到100%以上，城市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

建成3个国家卫生镇、30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8个省级美丽宜居示范村，省级文明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得到巩固提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成农村饮水工程139处，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5%，智慧水务水资源有偿使用管理经验获全国推广。开工建设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23处，建成汉江汉阳集镇段防洪工程，

防汛减灾能力明显加强。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整县治理。城乡电网改造升级持续推进，智能电表、配电自动化覆盖率均实现100%，供电可靠率实现99.72%，城乡电网安全性可靠性不断增强。4G网络实现重点区域、行政村全覆盖，5G网络建设稳步推进。

（四）保护传承历史文化

结合汉阴丰厚的历史文化遗产，传承地方文化，借助汉阴城区的老街区、旧厂房和明城墙、文峰塔等历史遗产建设文化空间，发展文化创意产业，提升汉阴城市文化品质，推动历史文化资源高效保护、传承及应用，增强城市活力。

打造历史文化场所，活化历史文化遗产。结合汉阴的三沈文化展示馆、明城墙等历史遗迹的修缮保护，加强历史文化遗产资源点的活化利用，打造历史文化场所，注重生活场景的复原，突出文化内涵，打造汉阴县特色文旅风貌街区，举办文化艺术活动，提升老城区功能和品质。

构建地方文化场所，展现地方文化特色。自然条件、传统文化、民族特色、风土人情等方面挖掘汉阴地域文化特色，提取汉阴地方文化符号、建筑形式、色彩等元素，通过街道景观、城市公园、文化广场和文体场所进行抽象性设计，打造展示地方文化特色窗口，提升地方文化的传播效率。

建设创意文化场所，凝聚汉阴时代文化。结合新时代创意文化内涵、要素和形式，建立汉阴创意文化空间和创意文化产业，鼓励全民广泛参与创作、表演和传播，凝聚汉阴时代文化特色，展现文化的

鲜活生命力。

（五）整治修复国土空间

做好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观音河国家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单元生态修复及生物多样性保护。巩固秦岭生态环境整治成效。全域推进国土绿化，实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长江防护林、退化林修复及国家储备林等林业重点工程。实施丹江口库区及上游水污染防治和水土保持工程，建立健全水土保持预防监督体系和水土流失监测网络。

到2025年，新增生态修复面积达到9739.00公顷。

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推进地质灾害治理、生态恢复与生态林建设。

（六）加强基础设施保障

优化交通运输网络，构建现代综合交通体系，打造秦巴山区综合交通枢纽。建成汉阴通用机场，谋划兰汉十高速铁路汉阴段、石泉至平利高速公路汉阴段、汉阴至镇巴高速连接线等重大项目，推动汉阴进入立体化交通时代。推进国省干线提等升级，完成G316县城北环线、S213凤凰山隧道及引线、S213龙垭至铁佛寺段等新改建。全面打通与周边县市的连接线，建成平梁至迎丰汉阴段、汉长路汉阴段等项目，打通县际断头路。完善水上交通运输服务，改造漩渦镇汉江货运码头。

推进县乡公路升等改造，完成23条县乡道公路改造升级，实现“镇镇通二级路”及产业园区、人口相对集中村通四级以上公路的目

标。“四好农村路”创建基础进一步夯实。建制村通客车实现全覆盖，公交客运实现零突破。洞河水库下闸蓄水，水资源综合利用能力显著提升。

提升电力基础设施，完善骨干电网，实施 110KV 和 35KV 电网改扩建工程，保障工业用电、生活用电等需求。在完善城区天然气设施基础上，加快建设川道沿线五镇及工业园区天然气站、燃气管网，实现县城建成区、川道沿线集镇及工业园区天然气覆盖率 100%。逐步推动天然气管网向南北山区五镇延伸，布局建设 LNG、CNG 站点。科学推进光伏、生物质能等新能源开发，提升清洁能源利用水平。全面提升基础网络设施，布局建设 5G 基站 600 个。

三、近期建设项目

根据近期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对县级及以上的重点建设项目进行梳理，形成重点建设项目清单，从而形成引导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统筹建设用地成片开发。重点建设项目包含产业发展类 27 个，能源类 21 个，水利类 48 个，交通类 36 个，电力类 12 个，文化类 2 个，康养类 1 个，环保类 1 个，其他类 26 个。

第二节 规划传导

一、详细规划指引

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详细规划编制的依据。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定城镇单元，编制详细规划；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乡村地区划定农业农村单元，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具体传导内容如下：

（一）控制线传导

严格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各类底线要求，以刚性的控制线对管控对象的面积、分布、边界等予以精确表达。控制线传导主要包含资源环境约束、公共空间引导、基础设施预控三大方面，应配合“一张图”形成上下联动的监督实施系统，以便指导下位规划的编制。

（二）空间传导

详细规划对总体规划明确的总体格局、空间分区、设施布局等战略意图和发展思路应予以有效落实，并以空间布局、设施布局等形式明确表达，用于指导下位规划。

（三）指标传导

严格落实总体规划提出的指标要求，并以总量、人均、地均、目标等量化形式在详细规划中予以明确，并分配至下级规划。指标传导对总体及人均标准、上下限等应作出明确要求，且具有一定的预期性和调配性，便于与相关专项规划、下位规划充分衔接。

（四）名录传导

根据总体规划中资源环境约束、城乡风貌塑造、实施机制等方面的内容，在详细规划中对名录对象的名称、面积、分布、责任主体等予以细化，方便指导下位规划编制。其中，资源环境约束中应明确自然保护地、风景名胜区、水源保护地等名录；城乡风貌塑造中应明确历史文化遗产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实施机制方面应明确专项规划编制清单、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五）弹性传导

严格遵循总体规划构建的弹性留白机制，对总体规划划定的战略留白予以保留，并在规划地块开发建设中提出“指标留白”、“兼容留白”、“时序留白”等多项弹性管控措施，建立规划地块开发建设的正负面清单管控标准和要求，明确地块开发条件作为验收标准并进行考核，强化土地开发使用的后期监管。

二、相关专项规划指引

结合汉阴县域实际情况，实施专项规划编制清单制管理，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依据，从生态建设、自然资源、安全保障、要素配置与利用、文化特色、经济社会等方面，因地制宜确定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任务和要求，改善国土空间治理环境，搭建用途管制系统格局。同时加强专项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及“一张图”的充分核对衔接，保障专项规划在目标愿景、控制指标、发展方向和空间策略等方面严格落实总体规划要求。

| 类型 | 名称 | 主要编制内容 | 建议编制部门 |
|-------|--------------------|------------------------------------------------------------|----------|
| 生态建设类 | 汉阴县生态文明建设与环境保护专项规划 | 分析汉阴生态文明建设的成效及不足，为国土空间规划提出生态文明建设的具体指标。 | 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 | 汉阴县湿地保护利用专项规划 | 加强湿地生态环境保护，有效遏制湿地生态环境严重破坏的现象，在国土空间规划的大背景下，力求把湿地生态环境做到良性循环。 | 林业主管部门 |

| | | | |
|----------|--------------------|--------------------------------------------------------|--------------|
| 自然资源类 | 汉阴县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利用专项规划 |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要求 | 县自然资源局 |
| | 汉阴县林地保护利用专项规划 | 林地保有量、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森林资源空间布局、林地管控要求 | 县林业局 |
| | 汉阴县矿产资源保护利用专项规划 | 采矿权、探矿权、矿山“三率”水平达标率、矿产资源开发导向、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分区及管控要求 | 县自然资源局 |
| | 汉阴县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专项规划 | 明确用水总量、水质达标率等控制目标，制定水资源供需平衡方案，提出河湖湿地、水源地保护要求 |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阴分局 |
| 安全保障类 | 汉阴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规划 | 围绕医疗卫生，健康事业等领域，研究汉阴未来医疗卫生事业规划及总体思路，为国土空间规划的健康城市建设提供支撑。 | 卫生健康主管部门 |
| | 汉阴县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规划 | 分析汉阴县现有的地质灾害点及防治情况，提出未来国土空间规划地质灾害防治措施，明确防治分区 | 县自然资源局 |
| | 汉阴县城市综合防灾减灾专项规划 | 明确汉阴县县城的防灾减灾能力，为国土空间规划提出进一步防灾减灾空间布局及发展战略 | 应急管理主管部门 |
| 要素配置与利用类 | 汉阴县综合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规划 | 结合最新的交通发展设想和上位规划情况，提出综合交通发展思路，并向上争取交通战略支撑 | 县交通运输局 |
| | 汉阴县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 | 结合汉阴县现有的市政基础设施配置，提出未来符合汉阴县发展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 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

| | | | |
|-------|--------------------------|---------------------------------------------------|-----------|
| | 汉阴县教育事业发展专项规划 | 围绕汉阴县现有教育事业发展特点，研究提出未来教育事业的发展布局、发展思路 | 县教育局 |
| 文化特色类 | 汉阴县历史文化保护专项规划 | 对汉阴县现有的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及文保单位进行梳理，为国土空间规划中历史文化保护提出相应的战略措施 | 县旅游局 |
| | 汉阴县城市风貌整治专项规划 | 以提升风貌环境，提升居住品质为设想，对老厂房、老居民楼、城中村、等城市空间进行综合整治和有机更新 | 县住房与城乡建设局 |
| | 汉阴县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规划 | 立足于汉阴文化资源禀赋，分析汉阴文化产业发展现状，为国土空间规划提出文化旅游发展总体思路及规划布局 | 县旅游局 |
| 经济社会类 | 汉阴县新型工业化发展和产业发展及功能布局专项规划 | 提出汉阴县工业布局调整的主要方向和转型升级的总体思路，为国土空间规划工业产业布局提供依据 | 经贸主管部门 |
| | 汉阴县现代农业与特色农业发展专项规划 | 研究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布局及发展特色农业的空间布局，为国土空间规划一产布局提供支撑 | 农业农村局 |
| 行动实施类 | 近期规划 | 对规划近期做出统筹安排，制定行动计划 | 县自然资源局 |

第三节 实施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

贯彻落实《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精神，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协调机制，落实省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目标任务和管控要求，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明确责任分工，统筹指导和协调规划实施。加强与发改、财政、水务、林业、交通、住建、环保等部门衔接，将主要指标、重大任务、重大改革举措要求逐项分解。制定与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相关的政策制度，协调解决重大问题，保障规划各项工作得到落实。

二、加强规划传导

（一）加强对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约束指导

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落实安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要求的同时，兼顾管控、引导和约束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侧重规划实施性。规划指标传导是规划传导的核心要素，本规划对各项约束性指标自上而下分解落实至各镇，对预期性指标进行预测性分解；对于城镇开发边界、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红线三条刚性管控线，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确保落地实施；对于保护地名录、重点项目名录传导等，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落实各级保护地名录、重点项目，明确准入类型和管控手段；对于规划分区用途，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导镇规划依据主导功能要求，确定规划用途，落实

划定比例和范围，明确相关管控要求。

（二）加强对详细规划的约束传导

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详细规划编制的依据。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定城镇单元，编制详细规划；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乡村地区划定农业农村单元，编制实用性村庄规划。

（三）加强对专项规划的约束传导

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相关专项规划编制的基础，相关专项规划要相互协调，并与详细规划做好衔接。明确专项规划的编制目录清单，从生态建设、自然资源、安全保障、要素配置与利用、文化特色、经济社会等方面编制专项规划；强化与专项规划的技术标准衔接，保障专项规划涉及空间利用的内容符合纳入总体规划的要求；相关专项规划在编制和审查过程中，应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做好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约束性指标和强制性内容的校核，批复后纳入同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叠加至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三、完善政策机制

（一）加强计划管理

科学制定规划，依法实施规划。以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作为城市建设和管理的依据，自然资源部门应牵头建立并管理空间规划实施年度项目库，服务重大工程建设项目。依托“多规合一”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重点比对项目用地性质、建设规模、意向选址等是否符合“三线”管控要求以及相关约束性指标等。符合规划要求和

用地政策的项目经批准后纳入年度项目库，方可进入报批流程。未入库项目不得报批。避免因选址不符合规划要求造成项目无法落地，从源头消除开发保护矛盾。项目库按年度管理，中期可结合实际适度调整。

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建设，综合运用卫星监测等信息化手段，强化规划执行监督检查和建设项目竣工核查，及时制止、纠正和严肃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同时围绕规划目标，可综合运用增减挂钩、增存挂钩、生态补偿等各类政策工具，推动规划实施，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二）落实边界管控

将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成果纳入各级法定规划，制定相应管控措施。各层次规划、各类城市建设行为及项目审批都应落实相应管控要求。

（三）健全用途管制

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对所有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主导用途分区，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制方式。对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重要海域和海岛、重要水源地、文物等实行特殊保护制度。因地制宜制定用途管制制度，为地方管理和创新活动留有空间。

四、强化实施监督

构建平台：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支撑国土空间规划从编制、审批、实施到监督的全周期管理智慧化，实现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审查全过程可追溯、可监督，进一步保障规划成果的高效管理、充分利用和有效共享。

实时监测：建立全覆盖、全过程、全系统的规划信息综合应用子平台，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确定的各项指标进行实时监测。定期发布监测报告，将监测结果作为规划实施评估和行动计划编制基础。

定期评估：开展“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定期评估工作。年度体检和五年评估结果是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考核、制定近期建设规划与年度计划安排、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动态调整完善的重要依据。每五年需开展对城市发展状况与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程度的全面评估工作，定期针对重点领域开展专项评估。根据五年评估结果，及时调整规划实施策略，根据需要适时进行国土空间规划修改或动态调整完善。

动态维护：结合年度体检、五年评估和第三方综合评估形成规划动态维护机制，以保持汉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权威性。采取完善规划实施机制、优化调整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等方式，确保总体规划确定的各项内容得到落实。

考核问责：以空间信息平台为依托，建立全县统一的规划监管信息平台 and 规划实施考核问责制度，明确县、镇执法职责划分，对于违反规划和落实规划不力、造成严重损失或者重大影响的，要坚决

查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

五、注重公众参与

以共建共治共享为目标，统筹政府、社会、人民三大主体，坚持“开门做规划”，通过搭建形式多样的公众参与平台，引导全社会共同参与城市发展与治理。